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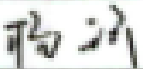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年产 6000 万块湿
凝土砌块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

编制日期: 2025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23402g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华店镇基础灰沙砖厂年产6000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0328MA401H810A		
法定代表人（盖章）	张耀 		
主要负责人（签字）	张耀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张耀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LAPKJ8T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珂	03520240541000000123	BH071509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周雷	全部	BH06896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LXPKM8T）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年产6000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杨珂（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3520240541000000123，信用编号BH07150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周蕾（信用编号BH068960）（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5月14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LXPKM8T）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 3.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 4.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 5.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 6.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 7.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 5月 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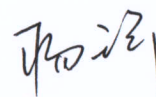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杨珂（身份证件号码411302198904205619）郑重承诺：本人在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LXPKM8T）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从业单位变更的
- 3.调离从业单位的
- 4.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 5.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6.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 7.编制单位终止的
- 8.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5年5月14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周蕾（身份证件号码411302198407154881）郑重承诺：本人在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2MA9LXPKM8T）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从业单位变更的
- 3.调离从业单位的
- 4.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 5.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6.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 7.编制单位终止的
- 8.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周蕾

2025年5月1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2MA9LXP8M8T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赵进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机械电子设备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软件销售；专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8月29日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汉冶街道汉冶东路777号东鑫中央公园1号商务楼3楼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10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杨珂
证件号码:	411302198904205619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4月
批准日期:	2024年05月26日
管理号:	03520240541000000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年)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021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2198904205619	姓名	杨珂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省原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7	202408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3	202306
河南省原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7	202408
南阳恒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11	202103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08	-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4	202306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4	202306
南阳荣青环境工程评估技术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4	202303
南阳荣青环境工程评估技术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3	202303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9	-
南阳荣青环境工程评估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4	202303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09	-
河南省原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6	202408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3-11-01	参保缴费	2021-04-01	参保缴费	2021-03-20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	-	-	-	-	-
08	-	-	-	-	-	-
0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说明:

1. 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 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 ●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表单验证码: 4b6e70d1f9942b50395700c39



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5-06-25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1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5
六、结论	67

附表

附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四 项目现状图

附图五 项目“三线一单”位置图

附件

附件一 委托书

附件二 发改委备案证明

附件三 土地规划证明

附件四 土地性质证明及租赁协议

附件五 营业执照

附件六 法人身份证

附件七 声环境质量检测报告

附件八 承诺书

附件九 责任声明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年产 6000 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05-411328-04-01-709233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耀	联系方式	15036281123
建设地点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		
地理坐标	(113 度 3 分 46.128 秒, 32 度 39 分 20.23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405-411328-04-01-709233
总投资（万元）	7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2.86%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 m ²	17808.9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C3021 水泥制品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水泥制品制造行业限制类为“6.15 万平方米/年(不含)以下的石膏(空心)砌块生产线、单班 5 万立方米/年(不含)以下的混凝土小型空心砌块以及单班 15 万平方米/年(不含)以下的混凝土路面砖(含透水砖)固定式生产线、5 万立方米/年(不含)以下的人造轻集料(陶粒)生产线”，本项目生产混凝土砌块不是空心砌块，根据后文计算，本项目年产混凝土砌块 12.6 万 m³，大于单班 5 万立方米/年，平铺面积为 170 万 m²，大于单班 15 万平方米/年，不在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之列，属于产业政策中的允许类范畴。项目已在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 2405-411328-04-01-709233，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2、项目建设与《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规划相符性 2.1 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内容 （1）规划总则 ①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 年。近期：2021-2025 年；远期：2026-2035 年。 ②规划范围 唐河县县域总面积约 2497 平方公里，《规划》范围为 2457 平方公里（不含官庄工区），包含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2）制定发展战略 ①规划目标 2025 年核心聚集：唐河复航、桐柏山脉修复、流域治理、现代农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保障区域互联互通、便捷高效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有效支撑区域综合物流枢纽建设，城市功能显著提升，打造一河两岸，形成先进制造、推动创新驱动、产业升级，巩固省域副中心城市重要增长极建设。 2035 年稳步提升：形成哲韵唐州，滨水文化公园城市，多中心网络化的全
---------	---

	域空间格局基本成型，实现革命老区绿色发展先行区、省域综合物流枢纽城市建设，先进制造业协同发展区，成为区域创新智能制造基地，全面引领区域高质量发展。 2050 年持续发展：全面建成人居环境典范城市、实现“四大城市”建设目标，基本实现宛唐同城化发展，成为更高水平的现代化、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城市，在全省城市建设中具备引领示范作用。 ②空间战略 保护优先，永续发展、集约节约、精明增长、工业主导、开放创新、区域协调、城乡融合、以人为本、品质提成、安全韧性、基础保障。 （3）强化区域协同 助力南阳省域副中心建设，营建南阳都市圈副城。枢纽提升、网络强化，建立与南阳中心城区快速交通联系；区域分工、产业协作，建立与区域、主城相符的分工体系；创新驱动，整合产业，构建“1+3+19”产业体系。 （4）优化总体格局 构建“一山为屏，九川共聚；一核两轴，多区共荣”的总体格局；坚持底线思维，统筹科学划定三条控制线；实施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构建“两带、四区、多基地”的县域农业格局；锚固“一带两脉多廊，一屏两区多点”的生态格局；建立以自然公园为主的自然保护体系；积极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保障粮食安全；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等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一核两廊、多点支撑”的城镇空间格局（以中心城区为县域发展核心，打造国道 213、234 县域高质量发展走廊）；“一核四园、一带多点”的产业空间布局体系。 （5）完善支撑体系 构建“航空+航运+铁路+公路”四位一体的立体交通网络加强与南阳城区、南阳东站、南阳机场的快速交通联系；构建“县级—社区级—基层社区（村）级”
--	---

	的三级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安全韧性的基础设施体系。 （6）文化传承彰显城乡特色风貌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体系；构建 “生态田园，大气疏朗；革命老区，时代唐河” 的总体风貌。 （7）强心提质营建宜居公园城市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结构：一河两轴三廊道，五区联创多中心； 一河两轴三廊道，五区联创多中心：构建优质特色的多层级城市服务体系； 构建城市蓝绿空间体系：构建 “一环一带，三川多廊，五湖四海” 的蓝绿空间结构； 构建城市蓝绿空间体系：构建城市公园体系，塑造“城园相融” 的公园城市； 塑造人文相融的城市风貌：构建” 一河两岸，三川交汇，五区相映” 的风貌格局； 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分类引导，盘活存量用地资源。规划传导与实施保障 建立“两级三类” 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立健全从全域到中心城区，从总体规划到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的三类规划，从县（市）级到乡镇的两级规划实施传导机制，形成“两级三类” 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自上而下的纵向实施传导。 2.2 项目与《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经比对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不在唐河县中心城区，根据唐河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唐政土【2022】138号）关于项目出具的《关于毕店镇柿树园村集体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及唐河县人民政府出具的规划证明（见附件），项目符合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 3、项目与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3.1 唐河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

	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唐河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为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共 19 眼井）。保护区范围为： 一级保护区范围：以开采井为中心，以 55 米为半径的圆形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依据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该井群位于唐河县城北 5 公里，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呈东北西南向分布，井深在 160~230m 之间，取水层 80m 以上、以下均有。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经比对唐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划，项目西北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及其保护区边界约 22.2km，距离较远，不会对保护区水源水质造成影响。 3.2 唐河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唐河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仅一处-----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保护区范围为： 一级保护区范围：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西南距湖阳镇白马堰水库保护区边界最近直线距离约 37km，不在唐河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3.3 虎山水库水源地 虎山水库位于河南省唐河县马振抚镇小栗园村西三夹河支流丑河上，东经 112°59"，北纬 32°30"。属长江流域唐白河水系。虎山水库建于 1958 年~1972 年，水库整体大体呈东西向，水库控制流域面积 199km²，设计洪水位 141.80m（吴淞高程），相应库容 7280 万 m³；坝顶高程 143.60m，2003 年除险加固
--	--

	后现状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洪水设计, 2000 年一遇洪水校核, 总库容 9616 万m^3; 水库正常蓄水位 (兴利水位) 139.50m, 相应库容 4944 万m^3; 死水位 128.50m, 相应库容 500 万m^3。水库设计灌溉面积 10.5 万亩, 实际灌溉面积 7.5 万亩。作为马振抚镇周边、河南油田矿区供水水源, 是一座以防洪、供水为主, 兼顾灌溉、养殖、生态的省重点中型水库。水库主要建筑物有主坝、副坝、溢洪道、泄洪洞和输水洞等。 ①一级保护区 水域: 虎山水厂和双河水厂共用取水口 A 周围半径 300m 范围内的水域范围; 马振抚镇水厂取水口 B 周围半径 300m 范围内的水域范围。 陆域: 虎山水厂和双河水厂共用取水口 A 周边 200m 范围内的水库 139.5m 正常水位线以上陆域且不超过防洪堤坝外侧的陆域范围; 马振抚镇水厂取水口侧水库 139.5m 正常水位线以上 200m 的陆域范围。 ②二级保护区 水域: 除一级保护区以外的水库 139.5m 正常水位线以下的所有水域面积为二级保护区。 陆域: 除一级保护区陆域以外的水库 139.5m 正常水位线向陆地纵深 2000m 左右, 但不超过分水岭的汇水区域, 有防洪堤坝的至防洪堤坝外侧为边界。 ③准保护区 入库河口二级保护区边缘 (郭桥村南侧桥) 至丑河向上游上溯 3000m (板苍村南) 段河道及两侧纵深约 1000m 区域 (板苍村段东侧纵深为 2000m 至备战水库)。虎山水库东侧二级保护区陆域边缘以外水平距离 2000m 区域为准保护区 (不超过分水岭)。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 西南距虎山水库水源地保护区边界最近直线距离约 15.4km, 不在唐河县虎山水库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3.4 唐河县古城乡富民水厂
--	--

唐河县古城乡水源地，位于古城乡镇街区北侧3km 的黄店村北侧，泌阳河南岸泌阳河大桥南头（北侧紧邻泌阳河），与黄店村最近距离 150m，为富民自来水厂水源，水源取水为地下水，取水井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58'42.04"，北纬 32°43'9.31"，水源地所在位置泌阳河河宽 170m，水源地东侧有X004 县道，南侧 300m 有G328 国道经过。

①一级保护区

水源井所处泌阳河河流断面上游 1000m，下游 100m 范围内的河道水域及水域边界向外侧纵深 50m 范围与水源井为中心 50m 为半径圆形区域的并集范围。

②二级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泌阳河上游边界向上游延伸 2000m，下游边界向下游侧延伸200m 的河道水域及对应河段沿岸纵深 1000m 范围内区域与水源井为中心半径 500m 范围内的圆形区域的并集范围（不含一级保护区）。

③准保护区

以水源井为中心半径 1000m 范围内的区域（不含一、二级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西北距唐河县古城乡富民水厂保护区边界最近直线距离约 10km，不在唐河县古城乡富民水厂保护区范围内。

4、项目与“两高”和“三高”政策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关于印发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的通知》（豫发改环资[2023]38 号）及《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宛政办明电[2021]58 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项目与“两高”和“三高”政策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名录	第一类为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不含短流程炼钢项目及钢铁压延加工项目）、焦化、建材（非金属矿物制品、不含耐	本项目属于建材行业，但是本项目用电量为 15 万 kwh，等价折标煤 45 吨，达不到 5 万吨标准煤的要求，因此不属于	相符

		火材料项目）、有色（不含铜、铅、锌、铝、硅等有色金属再生冶炼和原生、再生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项目）等 8 个行业年综合能耗量 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及以上项目；第二类为炼铁、炼钢、铁合金冶炼、铝冶炼、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铜冶炼、铅锌冶炼、硅冶炼、水泥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建筑陶瓷制品制造、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平板玻璃制造、火力发电、热电联产、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炼焦、煤制液体染料生产、氮肥制造、有机化学原料制造、无机碱制造、无机盐制造等 19 个行业中年综合能耗 1-5 万吨标准煤（等价值）的项目。	两高项目	
	南阳市 严控高 污染、高 耗水、高 耗能项 目实施 方案	高污染项目包括煤电（含热电），钢铁（烧结、球团、炼铁、炼钢），水泥熟料，焦化，铜铅锌硅冶炼，氧化铝，电解铝，炼化，煤制甲醇、合成氨、醋酸、烯烃等以煤为原料的煤化工，氯碱，含烧结工段的砖瓦窑，含烧结工段的耐火材料，铁合金，石灰窑，刚玉，以石英砂为主要原料的玻璃制造，碳素，制革及毛皮鞣制，独立电镀，化学纤维制造，有水洗、染色等工艺的纺织印染，农药及农药中间体制造（农药制剂除外），原料药制造，制浆造纸，铅酸蓄电池，有发酵工艺的味精、柠檬酸、氨基酸、酵母、酒精制造，含汞危险废物利用处置等环境污染重的项目。	本项目非高污染项目	相符
		高耗能项目包括煤电、石化、化工、煤化工、钢铁、焦化、建材、有色等行业年综合能源消费量 1 万吨标准煤及以上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建材行业，但是本项目用电量为 15 万 kwh，等价折标煤 45 吨，达不到 5 万吨标准煤的要求，因此不属于高耗能项目	相符
		高耗水项目包括火力发电、钢铁、纺织印染、造纸、石化和化工、制革、食品发酵项目。后续国家如有新规定，从其规定。	本项目非高耗水项目	相符
	综上分析，本项目不属于河南省“两高”和南阳市“三高”项目			

5、项目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项目建设与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比对应一览表

方案要求	具体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严格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要求，加快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过剩产能淘汰退出，列入 2025 年去产能计划的生产设施 9 月底前停止排污。	对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规定，本项目属于允许类。经对比《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2023 年本）》，本项目能耗及污染物排放均能达标，不属于淘汰落后产能。经对比《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 年，限制类和淘汰类）》要求，本项目采用的污染治理技术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	相符
	持续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纳入年度重点治理任务限期完成提升改造。	经对比《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本项目采取的治理措施均不属于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	相符
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9、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环评准入，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从源头减少污水排放。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有色金属、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深入推进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清洁生产审核。	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制造，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经后文分析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项目建成后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清洁生产水平均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相符
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制定《河南省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实施方案》要求，严格保护未污染土壤，推动污染防治关口前移。加强源头预防，持续动态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依法对涉镉等重金属的大气、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本项目原料、产品均为非金属矿物，不涉及重金属。	相符

		排放口和周边环境进行定期监测,评估对周边农用地土壤重金属累积性风险,对存在风险采取有效防控措施。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和标准规范落实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土壤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等要求。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做好隐患排查问题整改,并按要求将隐患排查报告及相关材料上传至重点监管单位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管理信息系统,着力提高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		
	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3、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加大力度争取国家、省级补贴资金,加快推进重型卡车和城市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更新替代。在火电、钢铁、煤炭、焦化、有色、水泥等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积极推广使用新能源中重型货车,发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汽车等零排放货运车队。党政机关新购买公务用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2025 年底前,除应急车辆外,全省公交车、巡游出租车以及城市建成区的渣土运输车、水泥罐车、物流车、邮政用车、环卫用车、网约出租车基本使用新能源汽车;各省辖市重型载货车辆、工程车辆绿色替代率达到 50%以上。	本项目建成后物料公路运输优先使用新能源车辆。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南阳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办【2025】5 号)中的相关要求。

6、项目建设与国家《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项目与国家《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水泥行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见下表。

表 1-3 项目建设与国家《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比对分析一览表

引领性指标	水泥制品	企业对标情况	相符性
-------	------	--------	-----

	能源类型		电、外购蒸汽、天然气（采用低氮燃烧）	本项目生产设备全部用电。	相符
	排放限值		PM、NO _x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100mg/m ³ ，天然气锅炉或热风炉基准氧含量 8%	根据预测，本项目 PM 排放浓度小于 10mg/m ³ ，不涉及 NO _x ，且本项目生产设备全部用电。	相符
	无组织排放	1、粉状物料全部密闭储存；		本项目水泥采用水泥仓筒储存。	相符
		2、物料采用封闭式皮带、斗提、斜槽运输，各物料破碎、转载、下料口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库顶等泄压口配备袋式除尘器；		本项目生产过程采用封闭式皮带输送机运输，物料上料、下料口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水泥仓筒顶配备袋式除尘器。。	相符
		3、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或物料全部封闭储存，出入口配备自动门，水泥包装车间全封闭，袋装水泥装车点位采用集中通风除尘系统，水泥散装采用密闭罐车，并配备带抽风口的散装卸料器。		本项目原料水泥由罐车运至水泥仓筒内，原料库配备喷淋装置，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水泥磨和独立烘干系统安装 CEMS，CEMS 监控数据保存一年以上。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视频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项目原料有水泥，设立水泥仓筒，卸车点安装高清监控视频设置，视频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相符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	1.环评批复文件； 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 3.竣工验收文件； 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按照相关要求完善环保档案、台帐记录和管理制度健全。	相符
		台账记录	1、完整生产管理台账（包括生产设备运行台账，原辅材料、燃料使用量，产品产量等）； 2、运输管理电子台账（包括车辆出入场记录、车牌号、VIN 号、发动机 编号和排放标准等）； 3、设备维护记录； 4、废气治理设备清单（包括主要污染治理设备、设计说明书、运行记录、CEMS 数据等）； 5、耗材清单（除尘器滤料更换记录等）。		相符

	管理制度健全	1、有专兼职环保人员； 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除水泥罐式货车外）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环评要求企业按照相关要求购置公路运输车辆、厂内运输车辆和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	相符
	运输监管	配备门禁和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情况，记录运输车辆电子台账；视频监控、台账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环评要求企业按照相关要求配备门禁和视频监控系统，记录运输车辆电子台账，并将视频监控和台账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中的水泥制品企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的相关要求。

7、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豫政〔2020〕37 号）、《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宛政〔2021〕7 号）（以下简称《意见》）及《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版）》，《意见》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项目选址不属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豫政〔2020〕37 号）中具有重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防风固沙、海岸生态稳定等功能的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以及水土流失、土地沙化、石漠化、盐渍化等生态环境敏

	感脆弱区域，周边无特殊保护的生态保护区，且项目选址不在各类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范围内，因此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项目建设对区域生态功能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2）环境质量底线 大气环境：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功能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根据 2024 年河南省空气质量平台监测统计数据中的南阳市唐河县 2024 年年度大气环境监测数据，唐河县 2024 年大气环境质量属于达标区。 地表水环境：项目区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南侧 5.8km 的江河，江河向西南流入三夹河，汇入唐河。根据《2023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 年 6 月），唐河郭滩断面水质状况良好，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声环境：项目区域为声环境 2 类功能区，声环境现状良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项目建设完成后，营运期上料、下料、搅拌过程的粉尘经设备配套的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经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水泥仓筒的呼吸粉尘经水泥仓顶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排放；营运期生产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资源化利用；生产过程中各产噪设备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安装消声器、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实现达标排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废均可得到妥善收集处置。综上分析，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废水、废气及固废等不会对周边环境质量现状造成大的影响，通过污染减排、总量控制等措施，区域环境质量可得到有效改善，不会触及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区域水、电等资源能源丰富，能够满足项目需求；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
--	---

符合规划要求，不占用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水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选址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根据《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公告 2024 年 2 号）、《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http://222.143.64.178:5001/publicService/>）、《南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 年更新），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41132830001，环境管控单元名称为：唐河县一般管控单元，管控单元分类为：一般管控单元。项目与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与唐河县毕店镇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格管控涉重污染型企业进入农产品主产区。 3、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产业集聚区，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1、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根据唐河县毕店镇自然资源所出具的土地证明（见附件），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项目建设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 2、本项目主要进行混凝土砌块的生产，不属于重污染型企业，项目营运期废气、废水及固废经采取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对区域农产品质量产生影响； 3、本项目不涉及 VOCs。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和本省使用要求的机动车船、非道路移动机械用燃料。 2、逐步提升清洁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 3、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1、环评要求项目运输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均使用国三以上标准运输车辆，符合国家、省标准要求； 2、本项目营运期废气、废水经采取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可减少污染物排放； 3、本项目不涉及。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以跨界河流水体为重点，加强涉水污染源治理和监管，建立上下游水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严格防范跨界水环境污染风险。	本项目不跨界河流水体，营运期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资源化利用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体产生不良影响。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	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相符
--------	--	---------------------	----

综上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8、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低效失效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24）132）及《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南阳市低效失效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低效失效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24）132）及《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南阳市低效失效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涉及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等重点区域、砖瓦窑等重点行业、涉工业炉窑和 VOCs 等重点企业、脱硫脱硝等重点设备，全面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查整治工作，“更新一批、整治一批、提升一批”。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推进企业合理选择治理工艺，提高治理设施建设工程质量，提升治理设施运行维护水平。健全监测监控体系，提升自动监测。

表 1-5 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低效失效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治理要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除尘设施排查整治技术要点		
更新升级低效除尘工艺。依法依规淘汰不达标设备，推动将水膜（浴）除尘、湿法脱硫除尘体化、旋风除尘、多管除尘、重力沉降等低效除尘技术及其组合作为唯一或主要除尘方式的加快淘汰更新。	本项目颗粒物废气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不属于除尘不达标设备。	相符
规范安装除尘设施。除尘设施应覆盖所有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点位，做到无可见烟粉尘外逸。风机风压、风量应符合企业烟气特征，并与治理系统要求相匹配。对于入口颗粒物浓度超过 100mg/m³ 的，湿式电除尘不应作为唯一或主要除尘设施。	本项目产生废气中含颗粒物的设备均有相应的除尘设施覆盖；颗粒物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	相符

	加强除尘设施运行维护。烟气进入除尘设施前应满足除尘设施的技术要求。当原烟气温度过高时，应采取降温措施；当原烟气粉尘浓度过高时，应采取预除尘措施。企业应定期维护按时更换除尘设施及其耗材；卸、输灰应封闭，确保不落地或产生二次扬尘。使用袋式除尘工艺的，应自动、定期进行清灰等操作，并依据设计寿命、压差变化、破损情况等及时更换滤料；使用静电除尘工艺的，应避免极板等严重积灰，及时更换损坏的电极；使用湿式电除尘工艺的，应及时补充新鲜水、处置和清理沉淀物。企业应规范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除尘设施运行关键参数、故障和维修情况、耗材更换情况、湿式电除尘设施的新鲜水补充情况。	企业烟气进入除尘设施前满足除尘设施的技术要求，烟气温度为常温，并定期安排人员进行打扫；覆膜袋式除尘器及时更换覆膜滤袋；卸、输灰封闭，确保不落地或产生二次扬尘。企业建立规范的环境管理台账。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24）132）及《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南阳市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的要求。 9、项目与《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5 年，鼓励类和低效类）》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上料、下料及搅拌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经对比《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5 年，鼓励类和低效类）》，以上工艺均不属于低效类工艺，处理措施可行。 10、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及《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宛政办〔2024〕3 号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宛政办〔2024〕3 号指标相符性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及《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相符性分析			

方案要求	具体内容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u>《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u>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一) 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统筹落实国家“以钢定焦”有关要求,研究制定焦化行业产能退出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全省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达 15% 以上,郑州市钢铁企业全部退出。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二) 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加快淘汰步进式烧结机、球团竖炉、独立烧结、独立球团、独立热轧工序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2024 年年底,钢铁企业 1200 立方米以下炼铁高炉、100 吨以下炼钢转炉、100 吨以下炼钢电弧炉、50 吨以下合金钢电弧炉原则上有序退出或完成大型化改造。	本项目已通过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不属于低效产能项目。	符合
	(三) 开展传统产业集群升级改造。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结合辖区内产业集群特点,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进一步排查不符合城市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依法淘汰关停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就地改造一批、做优做强一批,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建设集中供热中心、集中喷涂中心、有机溶剂集中回收处置中心、活性炭集中再生中心等“绿岛”项目。	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项目建设符合唐河县城市总体规划和唐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符合
	(二) 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制定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行动计划,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十四五”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任务。重点压减非电行业煤炭消费,煤矸石、原料用煤不纳入煤炭消费总量考核内容。对新(改、扩)建用煤项目实施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替代方案不完善的不予审批,不得将使用石油焦、焦炭、兰炭等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	本项目不用煤。	符合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三) 积极开展燃煤锅炉关停整合。全省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不再新建除集中供暖外的燃煤锅炉,	本项目不涉及燃煤锅炉。	符合

		鼓励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全面淘汰 35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及茶水炉、经营性炉灶，基本淘汰储粮烘干设备、农产品加工等燃煤设施。加快热力管网建设，开展远距离供热示范，充分发挥热电联产电厂的供热能力，2025 年年底前，对 30 万千瓦以上热电联产电厂供热半径 30 公里范围内具备供热替代条件的燃煤锅炉和落后燃煤小热电机组（含自备电厂）进行关停或整合。		合
		（四）实施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全省不再新增燃料类煤气发生炉，新（改、扩）建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原则上采用清洁能源。2024 年年底前，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能源替代或园区集中供气改造。2025 年年底前，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改用清洁能源，淘汰不能稳定达标的燃煤锅炉和以煤、石油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工业窑炉，完成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发生炉新型煤气化工艺改造。	本项目能源为电能。	符合
	五、强化污染治理，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深化扬尘污染综合治理。严格落实扬尘治理“两个标准”要求，加强施工围挡、车辆冲洗、湿法作业、密闭运输、地面硬化、物料覆盖等精细化管理，鼓励建筑项目积极采用装配式建造等绿色施工技术。市政道路、水务等长距离线性工程实行分段施工，逐步推动 5000 平方米以上建筑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施并接入当地监管平台。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持续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整治，对长期未开发的建设裸地进行排查整治。到 2025 年，城市建成区主次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90%以上，城市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码头物料堆场基本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涉及土建工程，主要为设备安装。	符合
	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一）加快实施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 VOCs 含量限值标准，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定期对生产企业、销售场所、使用环节进行监督检查。鼓励引导企业生产和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推动现有高 VOCs 含量产品生产企业加快升级转型，提高低（无）VOCs 含量产品比重。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子制造等行业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对完成原辅材料替代的企业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实施自主减排。室外构筑物防护和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基本使用低（无）VOCs 含量涂料。 （三）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全省新（改、扩）建火电、钢铁、水泥、焦化项目要达到超低排放水平。2024 年年底前，水泥、焦化企业基本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2025 年 9 月底前，钢铁、水泥、焦化企业力争完成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持续推进玻璃、耐火材料、有色、铸造、炭素、石灰、砖瓦等工业炉窑深度治理，实施陶瓷、化肥、生活垃圾焚烧、生物质锅炉等行业提标改造。2025 年年底前，基本完成燃	本项目原辅料不含 VOCs。 本项目符合低排放要求，不涉及锅炉。	符合

		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生物质锅炉全部采用专用炉具，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生活垃圾等其他物料。推进整合小型生物质锅炉。原则上不得设置烟气和 VOCs 废气旁路，因安全生产需要无法取消的应安装烟气自动监控、流量、温度等监控设施并加强监管，重点涉气企业应加装备用处置设施。		
	《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			
	（一） 持续 推进 产业 结构 优化 调整	1.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研究制定落后产能淘汰退出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工作措施和责任单位。依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河南省淘汰落后产能综合标准体系》要求，严格强制性标准实施，落实属地责任，促使一批达不到标准体系要求和生产不合格产品或淘汰类产能等落后产能，依法依规严格关停退出	本项目已通过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不属于低效产能项目	符合
		2.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要求，严把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准入关口。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3、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污染物排放限值、污染治理措施、无组织排放控制水平、运输方式等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要接入铁路专用线或管道；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 80%以上。	企业按要求进行环评和三同时建设，根据下文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国家《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引领性指标要求。年货运量未达到 150 万吨的规模。	符合
	（二） 深入 推进 能源 结构 优化 调整	7.加快推进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代。大力推进电能替代煤炭，稳妥推进以气代煤。2024 年年底，全市分散建设的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完成清洁能源替代，或者园区（集群）集中供气、分散使用。到 2025 年，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熔化炉等工业炉窑改用清洁低碳能源。	本项目不使用工业炉窑。	符合
		9.深入开展散煤治理行动。依法查处违规销售、储存、运输、使用散煤（含洁净型煤）的行为，加强洁净型煤源头管理，掌握洁净型煤销售流向，建立溯源机制，确保“禁燃区”内散煤、洁净型煤“清零”，做好“非禁燃区”内洁净型煤生产配送供应，保障居民生活取暖洁净型煤供应。	本项目使用电能，为清洁能源。	符合
	（四） 推进 工业 企业 综合 治理	13.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快钢铁、水泥行业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2024 年年底基本完成水泥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2025 年 9 月底前完成钢铁、水泥、焦化企业清洁运输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14.强化重点行业绩效水平提升。以钢铁、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行业为重点，按照“建	根据下文分析，项目建设符合国家	符合

		设一批、培育一批、提升一批”的原则，分行业分类别建立绩效提升企业清单，着力培育一批绩效水平高、行业带动强的企业，积极帮扶指导绩效评级较低的企业对标先进、夯实基础，加大改造力度，不断提升环境绩效水平。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4 年修订版）》中引领性指标要求。	合
		15.实施工业污染排放深度治理。推进砖瓦、石灰、玻璃、陶瓷、耐材、碳素等行业深度治理，全面提升污染治理设施、无组织排放管控和在线监控设施运行管理水平，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对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企业，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提升现有治污设施处理能力、清洁能源替代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	项目生产过程加强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及生产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控制，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符合
		16.开展锅炉综合治理。鼓励淘汰 4 蒸吨/小时以下生物质锅炉，保留及现有生物质锅炉应采用专用炉具，禁止掺烧煤炭、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等其他物料；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改造，取消烟气再循环系统开关阀，确有必要保留的，通过设置电动阀、气动阀或铅封等方式加强监管。加强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除尘、脱硫、脱硝设施运行管理，对于污染物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依法依规实施整治。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17.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紧盯 VOCs 无组织排放短板，实施含 VOCs 物料全方位、全链条、全环节密闭管理，提升废气收集率，在保证安全生产前提下，做到“应收尽收”。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水的企业，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将地漏、沟、渠、井等敞开式集输方式改造为密闭式集输方式，最大程度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及《南阳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5 年）》宛政办〔2024〕3 号的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基本情况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租用唐河县毕店镇基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设用地 17808.9 平方米及相关厂房，进行年产 6000 万块混凝土砌块项目建设。租用场地含 3 个车间、1 个办公用房，满足项目需求，故本项目施工不涉及厂房建设，仅进行设备、环保设备安装调试及地面硬化。目前项目尚未开工。现有厂房曾用于建筑材料存放，不涉及环境污染问题。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该项目属于“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环评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委托，我单位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充分类比分析等工作的基础上，遵循环评有关规定和评价技术导则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要求，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

2、本项目工程内容

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制砖车间	占地面积 650m ² ，位于项目北侧，车间全封闭，设制砖产线 1 条，可满足本项目的生产需求。	利用现有生产车间，对现有车间进行密闭，可满足本项目的生产需求
	成品库	利用现有生产车间，车间全封闭，占地面积 850m ² ，最多可储存成品 1500m ³ ，位于项目东北角，用于存放成品混凝土块，满足项目要求。	
	原料库	利用现有生产车间，车间全封闭，建筑面积 1200m ² ，位于本项目西北角，用于存放沙、石子两种原料，可满足本项目的生产需求。	原料库最多储存原料 0.5 万 t，满足 8 个工作日需求。
	水泥仓	新增两个 120t 水泥仓，仓顶自带除尘器。	新增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利用厂区现有办公区，建筑面积 200m ² 。	利用现有办公区

建设内容

	公用工程 (依托工程)	成品养护区	利用现有空地，用于混凝土晾晒养护，可满足本项目生产需求。		利用现有空地
		供电	区域供电管网供给。		依托市政管网
		供水	区域供水管网提供。		依托市政管网
		排水	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不外排。初期雨水通过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后期雨水沿东侧自然沟依地势流入东南侧 5.8km 的江河。		后期雨水沿自然沟流入江河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10m ³ ），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不外排。新建三级沉淀池 1 座，10m ³ ，用于养护废水、搅拌机冲洗和模具清洗等废水沉淀，回收利用。新建洗车沉淀池 1 座，10m ³ ，用于车辆冲洗废水回收利用。		化粪池利用现有，新建三级沉淀池 1 座，洗车沉淀池 1 座，均 10m ³ 。
		废气处理	上料、下料及搅拌粉尘	沙、石子的上料口设粉尘收集装置（2 台），在下料口（搅拌机上方）设粉尘收集装置（2 台），收集上料、下料及搅拌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新增
			无组织粉尘	沙、石子的运输采用密闭皮带输送机；原料库安装喷雾抑尘装置；厂区出入口配套高压冲洗装置，对来往车辆底盘及轮胎进行冲洗；水泥仓筒呼吸粉尘由仓筒自带除尘装置处理后经水泥仓顶无组织排放；厂区道路全部硬化，及时清扫、定期洒水；车间全密闭，料棚安装自动门。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设备、基础减震、车间隔声，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等。		/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袋式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返回搅拌机重新利用。		/
			沉淀池沉渣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返回搅拌机重新利用。		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一座，10m ²
			不合格砌块经人工挑拣后返回搅拌机重新利用。		/

3、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搅拌机	750 型	1	处理能力 60m ³ /h

2	搅拌机	200 型	1	处理能力 10m³/h
3	全自动化混凝土砌块生产系统	U15	1	含布料小车、传送带、制砖机、托板等，处理能力 80m³/h，满足两个搅拌机同时生产需求
4	铲车	/	2	/
5	叉车	/	1	/
6	连锁砖模具	/	1	/
7	小面包砖模具	/	1	/
8	皮带输送机	/	2	用于沙、石子投料
9	水泥仓	120t	2	/
10	砂石分离机	/	1	回收利用模具及搅拌机清洗用水

4、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1	沙	万吨	6.59109	散装，粒径 4.75~9.5mm，外购，存储原料库，原料库最大存储量 5000t
2	石子	万吨	14.5	散装，粒径 10~20mm，外购，存储原料库，原料库最大存储量 5000t
3	水泥	万吨	5.26	外购，储存于水泥仓（120t）
4	水	m³	32800	搅拌工序使用，区域供水管网供给

原辅料理化特性：

水泥：粉状水硬性无机胶凝材料。加水搅拌后成浆体，能在空气中硬化或者在水中更好的硬化，并能把沙、石子等材料牢固地胶结在一起。

本项目及全厂能源消耗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及全厂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1	水	m³	34470	区域供水管网供给，包含生产用水

2	电	万 kW·h	15	区域供电管网供给
---	---	--------	----	----------

5、产品方案

本项目建成后产品方案见下表 2-5。

表 2-5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规格 (cm)	备注
1	连锁砖	500 万块	30×40×10	规格可根据客户要求
2	小面包砖	5500 万块	10×20×6	

由上可知，本项目产品平铺面积约为 126 万 m²，不在《产业结果调整目录（2024 年版）》限制类“单班 15 万平方米/年(不含)以下的混凝土路面砖(含透水砖)固定式生产线”范围内，属于允许类。

5.1 产能匹配分析

根据厂家提供资料，本项目两种砌块 1m³ 混凝土比例均为，水：260kg，水泥：417kg，沙：523kg，石子：1150kg，两种砌块均为实心。本项目连锁砖规格为 30×40×10cm，每块砖所需 0.012m³ 混凝土，小面包砖规格为 10×20×6cm，每块砖所需 0.0012m³ 混凝土。本项目年产连锁砖 500 万块，小面包砖 5500 万块，本项目年需要 12.6 万 m³ 混凝土。

本项目两个搅拌机，处理能力分别为 60m³/h，10m³/h，年工作 300d，每天 8h，则搅拌机年处理能力为 16.8 万 m³，综合考虑设备实际运行过程中日常维护及突发故障等情况下消耗时间，评价认为本项目产品产能规划情况与生产设备设置情况是相匹配的。

5.2 制砖工序物料平衡

本项目制砖工序物料平衡见表 2-6。

表 2-6 本项目制砖工序物料一览表

物料名称	使用量 (t/a)	产生量 (t/a)		备注
沙	65901.87	灰沙砖	263500	根据厂家提供的混凝土重量，连锁砖重 25.09kg，小面包砖重 2.51kg，本项目年产连锁砖 500 万块，小面包砖 5500 万块，故生产混凝土砌块约 26.35 万 t。（含不合格砌块、粉尘、沉淀池沉渣回收利用量）
石子	145000			

		粉尘	1.87	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量
水泥	52600			
水	32800	废水	32800	蒸发水量

6、公用工程情况

(1) 给水：项目用水由区域自来水管网供给，可满足项目需求。

(2) 排水：本项目营运后厂区用水环节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清洗用水、雾化喷淋用水、原料用水和养护用水。

①初期雨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环评建议厂区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150m³），初级雨水用三级沉淀池收集。后期雨水沿厂区东侧自然沟流入项目东南侧的江河，最终排入唐河。

南阳地区的暴雨强度计算公式为：

$$q = \frac{883.8(1+0.837 \lg P)}{t^{0.57}}$$

式中：P——重现期，年；

t——降雨历时，min；

$$Q = cFq$$

式中：c——根据地面状况和经验数据确定，屋面，场地等铺砌的地面可采用 0.8 或者 0.9，绿地可采用 0.1 或者 0.15，本项目按 0.8 计；

F——汇水面积（公顷）；

q——设计暴雨强度，以单位面积降雨流量计（L/S·ha）；

Q——雨水流量（L/S）；

初期雨水按最大暴雨历时开始的前 15min 计，重现期取 1 年，汇水面积按 8000m² 计（全厂除绿化及办公楼面积）。根据当地暴雨强度及雨水量计算公式，本区域暴雨强度为 188.8L/(s·公顷)，最大暴雨历时内初期雨水产生量约为 120.8m³。厂区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 1 座 150m³，能满足全厂初期雨水的收集，初期雨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或道路洒水降尘，避免厂区出现雨水漫流现象，造成物料流失。

②生活用水

本项目营运后职工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用水量按 8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0.8m³/d，240m³/a；排污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4m³/d，192m³/a。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③清洗用水

i 车辆冲洗水

为减轻车辆进出厂区产生的二次扬尘，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门口设置 1 套车辆自动冲洗装置和洗车沉淀池（10m³）。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轮胎冲洗用水量为 10kg/辆，每辆车带走 10%计，本项目原料运输车辆约每年进出厂区 8785 辆·次，成品运输次数与原料运输次数一致，则冲洗水用量为 0.59m³/d，175.7m³/a，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0.53m³/d，158.1m³/a。车辆冲洗废水经洗车沉淀池（10m³）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需补充新鲜水 0.059m³/d，17.6m³/a。

ii 模具清洗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模具每天下班后需要对模具进行清洗，本项目模具清洗用水约为 0.1m³/d（30m³/a），产污系数取 0.9，废水产生量 0.09m³/d（27m³/a），该部分废水经砂石分离机处理进入三级沉淀池，后回用于搅拌用水，不外排。

iii 搅拌机清洗用水

本项目搅拌机共 2 台，搅拌机每天中午和下午下班各清洗一次，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每次清洗搅拌机用水量为 0.3m³/次，则本项目清洗用水量为 1.2m³/d，360m³/a，污水产生系数取 0.8，则污水产生量为 0.96m³/d，288m³/a。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处理进入三级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搅拌用水，不外排。

④喷淋装置降尘用水

为减少工程运行时粉尘排放量，评价建议在原料堆存库、制砖车间处各设置一套

喷雾除尘喷头（共 2 套喷淋系统）。每套喷雾喷头喷水速率为 60L/h，（每天运行 8 个小时）则项目喷淋用水为 0.96m³/d（288m³/a）。喷淋废水经蒸发损失，不外排。

⑤制砖工序原料用水

本项目年生产 300d，根据物料平衡可知，本项目搅拌工序年用水量为 32800m³/a，109.3m³/d。沉淀池回用水 765m³/a，2.55m³/d，搅拌工序用水需补充 32025m³/a，106.75m³/d。

⑥养护水：项目生产过程中，免烧砖切块成型后送至养护场所，为保证砖的质量，使成品砖能达到设计强度，在静停养护过程中需要加水进行养护，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养护水的用水量约为 5m³/d，1500m³/d 此过程会有少量废水产生，产生量约为用水量的 30%，则该过程废水产生量为 1.5m³/d，450m³/d。该废水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用水，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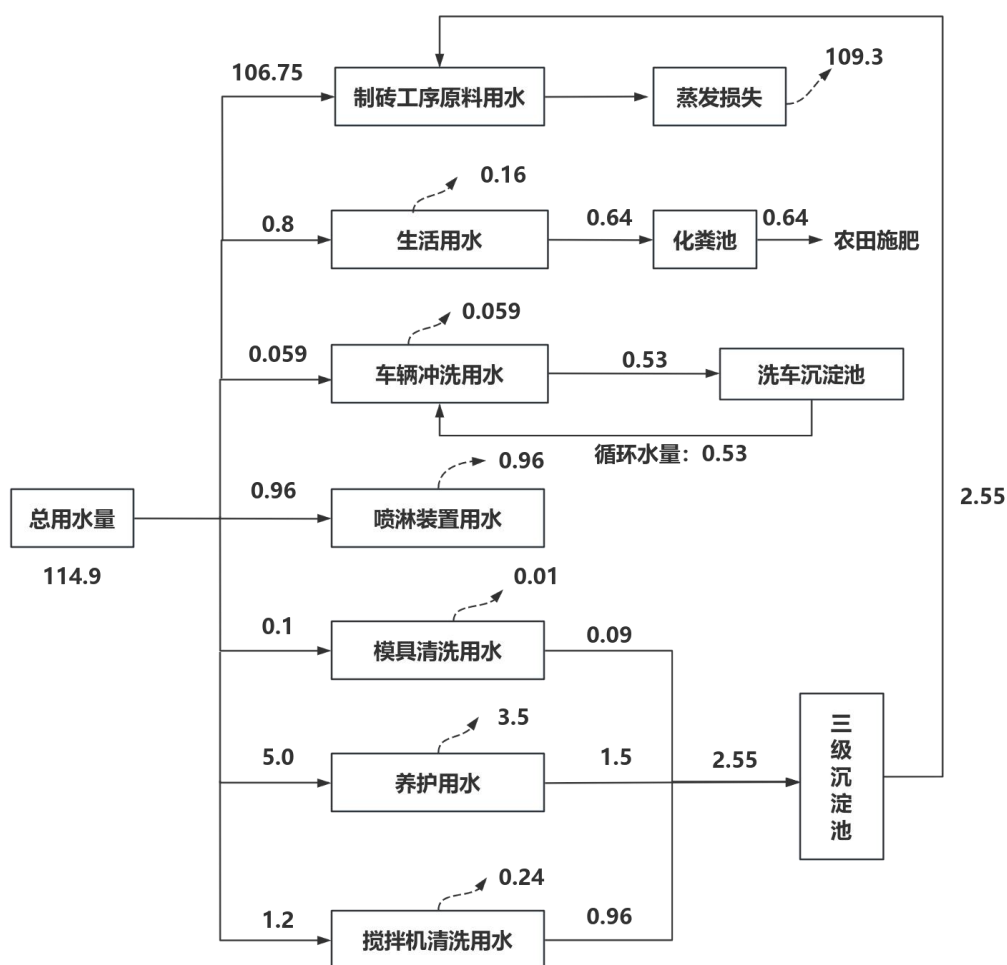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d) (3) 供电：本项目供电由区域电网引入，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4) 环卫设施：在厂内设置移动式垃圾箱，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送附近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厂区化粪池内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次工程劳动定员10人，本项目年工作时间为300天，每天1班，8小时工作制，员工均不在厂区食宿。 8、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租用基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厂区为东北-西南走向，大门位于东侧。厂区内有原料库、制砖车间、成品库及办公区。空间布置合理，有利于各生产工序间的协作，提高工作效率，平面布局合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新建年产 6000 万块混凝土砌块生产线。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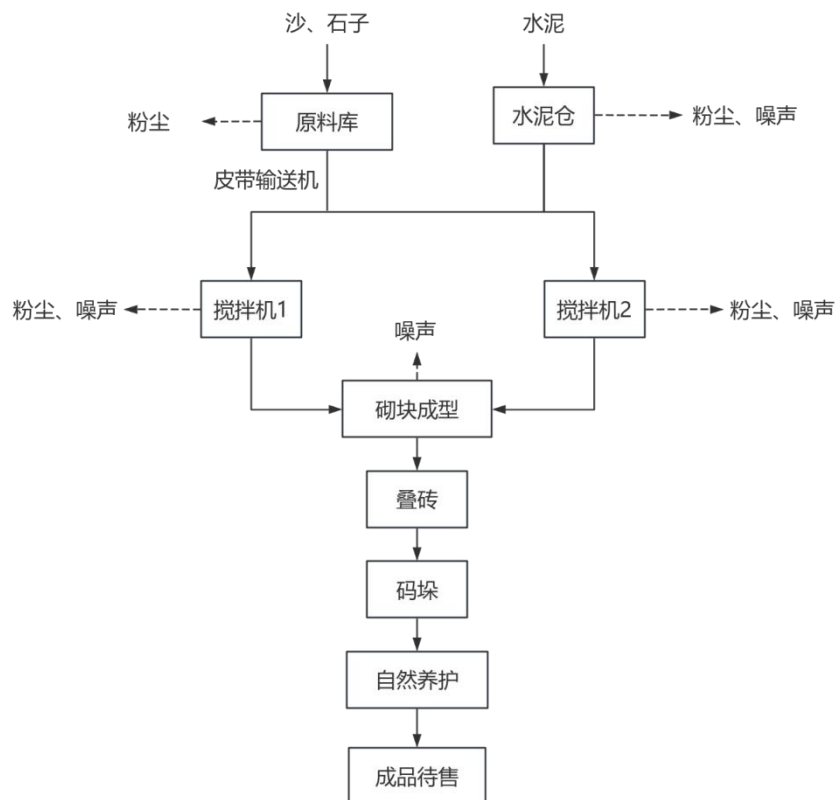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工艺流程图

(1) 原料上料

沙、石子为散装，由汽车运输至项目生产车间内的原料库，投料时使用铲车将原料铲入上料口，称量计量后由密闭皮带输送机提升至搅拌机上方下料；水泥由罐装汽车运输，通过压缩空气至生产车间南侧的水泥仓内，投料时通过密闭螺旋输送机送入搅拌机内。水由区域供水管网供给。原料卸车过程会产生粉尘、噪声，上料、下料及搅拌过程产生粉尘。

(2) 搅拌

把沙、石子、水泥和水按一定配比加入搅拌机中进行搅拌，搅拌机运行过程会产生微量的粉尘和机械噪声。搅拌机 1 和搅拌机 2 可同时运行，也可根据需求运行。

(3) 砌块成型

搅拌均匀后混合料送入全自动化混凝土砌块生产系统的布料小车上，布料小车向前把坯料布满整个制砖模具内（项目配套设有实心砖模具）。制砖机自动压出砖坯，

	砖坯从模具从脱落出来以后在托板上，系统自动叠砖和自动码坯。在压制砖坯过程中会产生机械噪声。 (4) 养护 砖坯从压砖机模具中脱落后，由生产人员及时检验，外形不合格砖坯由人工清捡，返回搅拌工序，然后进入生产流程再生产，合格产品通过叉车运至成品库进行 2 天的自然养护，砖坯的养护采用自然蒸发水分养护方式，砖坯随着水分蒸发，砖坯逐渐变硬。然后通过叉车运至室外成品晾晒区进行洒水养护，喷水自然养护 10—15 天，成品暂时堆放在室外成品晾晒区，然后装车外售。 2、运营期污染因素分析 (1) 废气 原料装卸、上料、下料过程产生的粉尘，制砖工序原料搅拌产生的粉尘，车辆运输粉尘和水泥仓筒呼吸粉尘。 (2) 废水 本项目营运后厂区废水环节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雾化喷淋废水、模具清洗废水、职工生活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制砖的原料废水和养护废水。 (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制砖机、风机、皮带输送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级在 65~80dB(A)之间。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生活垃圾、不合格的砌块、砂石分离机分离的废弃砂石和洗车沉淀池与三级沉淀池泥浆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经现场调查，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租用唐河县毕店镇基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设用地 17808.9 平方米及相关厂房，进行年产 6000 万块混凝土砌块项目建设。现有场地曾用于建筑材料存放，不涉及环境污染问题。租用场地含 3 个车间、1 个办公用房，根据现场勘查，目前项目设备未安装，尚未开工建设。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 2024 年河南省空气质量平台监测统计中的南阳市唐河县 2024 年度大气环境监测数据进行统计分析，详见下表。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区域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mu\text{g}/\text{m}^3$)	标准值($\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唐河县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3	70	90.0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5	100	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5	60	8.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40	47.5	达标
	CO	年百分位浓度	1.0	4	25.0	达标
	O ₃	年百分位浓度	152	160	95.0	达标

由上表分析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唐河县2024 年 PM₁₀、PM_{2.5}、SO₂、NO₂、CO、O₃ 相关指标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判定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属于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

项目区附近主要地表水体为南侧 5.8 km 的江河，江河向西南流入三夹河，汇入唐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报告》，三夹河、唐河评价河段功能区划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体。本次评价引用河南省南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编制的《2023 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 年 6 月），三夹河-傅凹断面水质状况良好，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

表 3-2 2023 年唐河郭滩断面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mg/L，pH 无量纲）

断面	类别	高锰酸盐指数	BOD ₅	氨氮	总磷
唐河郭滩断面	现状值	4.0	3.4	0.43	0.152

	标准值	6	4	1	0.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南阳市市控断面三夹河傅凹断面 2023 年的水质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3-3 2023 年三夹河傅凹断面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mg/L，pH 无量纲）

项 因子 目	COD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高锰酸钾指 数 (mg/L)	pH	溶解氧 (mg/L)
年均值	14.7	0.47	0.098	4.9	7.0	9
III类标准	20	1.0	0.2	6	6-9	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监测数据可知，2023 年唐河郭滩断面和三夹河傅凹断面的主要检测指标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区地表水环境良好。

3、声环境

根据噪声适用区划分，厂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经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为北侧、东侧、南侧 10m 的老郭庄。河南省煦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对项目厂区厂界外 1m 及东南侧老郭庄居民区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报告见附件），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4 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dB(A)

监测点	监测时间	昼间监测值	昼间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厂界	2024.5.30	51.6	42.4	达标
南厂界	2024.5.30	54.3	43.4	达标
西厂界	2024.5.30	52.2	40.9	达标
北厂界	2024.5.30	53.5	42.2	达标
老郭庄	2024.5.30	50.5	40.3	达标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区厂界外 1m 及东南侧老郭庄的昼夜间声环境质量均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4、地下水、土壤环境

项目主要进行混凝土砌块生产，营运期生产车间地面、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池底部及四周按要求全部采用了有效防渗处理，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根据编制技术指南要求，项目不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

项目所在地区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的生态系统，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比较单一。天然植被已经被人工植被取代，生物资源均为常见种，生态敏感性低。经现场调查，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保护目标存在，根据编制技术指南要求，项目不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6、文物古迹

经调查，项目厂址周边 500m 范围内无文物古迹等。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5。			
	表3-5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环境空气	老郭庄（124 人）	N、S、E	10m
		阮庄（420 人）	SW	280m
		王桥（196 人）	NW	150m
		柿树园村（526 人）	SW	320m
	声环境	老郭庄（124 人）	N、S、E	10m
	地表水	江河	SE	5800m
		三夹河	SE	10270m
	地下水	厂界外 500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土壤	项目占地范围内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占地范围外 1km 范围内土壤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
	生态环境	项目周边无重点生态保护目标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3-5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序号	排放标准	污染物	标准值
	1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表 1 和表 2	颗粒物	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排放限值：10mg/m³，无组织排放限值：0.5mg/m³
	2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	颗粒物	不高于 10mg/m³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昼间 60 dB(A)、夜间 50 dB(A)	
4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1、大气污染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原料上料、下料及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水泥仓筒呼吸粉尘及车辆运输粉尘，原料上料、下料及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配套的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引至高空排放，两个水泥仓呼吸粉尘经水泥仓自带仓顶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放，因此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283t/a。			
	项目所在区域唐河县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属于达标区，需实行等量替代，废气新增污染物替代量为：颗粒物：0.283t/a。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2、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192m³/a（0.64m³/d），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运营项目生产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收利用，不外排，因此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厂区现有部分空办公用房，场地已部分硬化。本项目施工期间严格遵守“六全六到位”要求：施工工地开工前必须做到“六个到位”，即“审批到位、报备到位、治理方案到位、配套措施到位、监控到位、人员（施工单位管理人员、责任部门监管人员）到位”；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十个百分之百”，即“工地周边百分之百围挡、土方和散碎物料百分之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之百冲洗、主要场区及道路百分百硬化、渣土车辆百分百密闭运输、拆除工程和土方工程百分百湿法作业、在线监控系统百分百安装、施工现场移动车辆百分百达到环保要求、施工工地立面百分百封闭、扬尘污染处罚百分百到位”。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区、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主体工程建设、地面硬化和设备的安装，施工期无土建过程。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及扬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过程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对环境空气的污染主要为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及扬尘，项目施工期运输量不大，且为非连续运行，废气污染物排放时间及排放量较小，在采用洒水抑尘等措施的基础上，施工期大气污染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施工高峰期施工人数约 5 人，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按 80L/人·d，产污系数按 80%计算，则施工高峰期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32m³/d，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预计项目施工期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产生的机械噪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流动噪声，源强在 75~90dB(A)之间。项目施工尽量安排在白天，应尽可能集中突击作业，缩短噪声影响时间，最大可能地把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施工期结束后，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	---

	也会随之消失。为尽量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评价提出以下要求： ①工程施工中固定的高噪声设施应远离敏感点布设，本项目距离居民区较近，评价要求施工过程对厂区进行围挡； ②尽量采用低噪设备； ③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 22:00 至次日凌晨 6:00 进行高噪声施工。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保证达到不同阶段作业噪声限值要求，将施工期对敏感点的影响控制在最低水平；预计施工期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昼间 70 dB(A)，夜间不进行施工）。 4、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期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kg/人·d 计算，则施工期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量约为 2.5kg/d。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送垃圾中转站处理，因此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总之，施工期对环境各要素的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可将影响降至最低，施工期结束后其影响基本可消除。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1 源强核算 （1）原料上料、下料、制砖工序搅拌产生的粉尘 原料（沙、石子）经铲车转运至制砖车间的上料口、经自动称重后经全封闭输送带输送至搅拌机同水泥、水一起进行混合搅拌，在即上料口、下料口、搅拌过程会产生粉尘。项目全年工作按照 2400h 计算。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中提供的物料输送储存颗粒物产生系数：0.12kg/t 物料；物料混合搅拌颗粒物产生系数：0.13kg/t 物料。由于本项目水

泥自水泥仓密闭传送搅拌机，物料输送颗粒物进计算沙、石子。搅拌机密闭上接下料口，因此仅计算物料混合搅拌颗粒物产生量。由以上系数计算可知：：沙 6.59 万吨，石子 14.5 万吨，水泥 5.26 万吨，则物料输送工序（沙、石子总量）物料量为：21.09 万 t/a，粉尘产生量为上料：25.31t/a(10.54kg/h)；搅拌工序物料混合量为（水泥、沙、石子总量）26.35 万 t/a，粉尘产生量为 34.26t/a（14.27kg/h）。综上项目配料和搅拌生产工序粉尘总产生量为 59.57t/a(24.82kg/h)。

环评建议，制砖车间上料口三面围挡顶部设置集气罩及抽风口（共 2 套），物料输送采用全封闭输送廊道，并在下料口（即搅拌机顶部）设置密闭罩及顶抽风口（共 2 套），以上集气罩收集的粉尘分别经集气管道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集气罩设计收集效率为 95%（则计算集气罩收集粉尘量为 56.59t/a、23.58kg/h），袋式风机设计风量为 20000m³/h，除尘器收集粉尘产生浓度为 1179mg/m³；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按 99.5%计算，则粉尘的排放浓度为 5.90mg/m³，以有组织形式排放粉尘量为 0.283t/a（0.118kg/h）。粉尘排放浓度可以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有组织颗粒物浓度不大于 10mg/m³ 要求。

上料及下料、搅拌生产过程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量为 2.98t/a、1.24kg/h，在车间内通过车间内的喷雾抑尘系统去除，喷雾抑尘系统对粉尘的去除效率为 80%，则配料、搅拌生产过程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的粉尘量为 0.596t/a、0.248kg/h。

（2）水泥仓筒呼吸粉尘

项目用原材料水泥经气体输送管道输送至水泥储罐（2 个，气力输送所需的压缩空气由罐车自带的压缩机提供，卸料速度约为 0.8t/min）内，水泥进料为间断、交替进料。水泥的年用量为 5.26 万 t/a，水泥仓每年有效进料时间为 1096h。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中提供的水泥物料输送储存

产污系数，颗粒物产生系数：0.12kg/t 物料；可计算，项目水泥仓装料粉尘废气产生量为粉尘产生量为 6.31t/a，单个水泥仓装料粉尘废气排放速率为 2.88kg/h，仓顶自带袋式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5000m³/h），除尘器收集粉尘产生浓度为 576mg/m³，处理效率达 99%，则单个粉尘的排放浓度为 5.76mg/m³，处理后经水泥储罐仓顶排气口直接排放，两个水泥仓总排放量为 0.063t/a，水泥储罐粉尘排放浓度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水泥仓颗粒物浓度不大于 10mg/m³ 标准要求。

（3）原料装卸车粉尘

原料及产品装卸车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按以下公式计算：

$$Q=113.33U^{1.6}e^{-0.28W}H^{1.23}$$

式中：Q 一装卸过程起尘量，mg/s

W 物料含水率，取 6%

U 一当地平均风速，取 2.9m/s

H 一平均装卸高度，取 1.2m。

原料车辆装载吨位按 30t 的自动装卸车，每次按满载计，装卸车约 8785 辆次/年，每次装卸车时间约 10min，年装卸车时间约 1464h；则装卸车过程粉尘产生量约为 4.04t/a。原料卸车均在生产车间内进行，原料库内设有自动雾化喷淋装置，用于喷淋抑尘，配备采取这些措施后可有效抑尘 80%以上，经上述抑尘措施后粉尘外排量约为 0.81t/a。

本项目所用原料均为外购，为最大限度的减少原材料运输带来的不利影响，本评价要求采取以下措施：厂区道路地面硬化，控制车速，保持厂区地面整洁，定期洒水；原料运输车辆要封闭遮盖。

（4）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

本项目的原材料采用汽车运输，汽车运输由于碾压卷带等会产生一定的扬尘对道路两侧一定范围内会造成污染。扬尘量的大小与车流量、道路状况、气候条件、汽车行驶速度等均有关系。根据汽车道路扬尘扩散规模，在大气干燥和地面风速低于 4m/s 条件下，汽

车行驶时引起的路面扬尘量与汽车速度成正比，与汽车质量成正比，与道路表面扬尘量成正比，其汽车道路扬尘量按下列经验公式估算：

$$Q = 0.123 \left(\frac{v}{5} \right) \left(\frac{W}{6.8} \right)^{0.85} \left(\frac{P}{0.5} \right)^{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由上述公式计算，汽车行驶过程中扬尘量的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 汽车运输道路扬尘量预测结果

汽车平均速度 (km/h)	汽车平均质量 (t)	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 ²)	汽车扬尘量预测值 (kg/km·辆)
5	20	0.60	0.353
10	20	0.60	0.706
20	20	0.60	1.411

车辆行驶途中的扬尘产生量按以下公式计算：

$$Q_t = Q_y \times L \times \left(\frac{Q}{M} \right)$$

式中：Q_t—运输途中的起尘量，kg/a；

Q_y—汽车行驶的扬尘 kg/km·辆；

L—运输距离，km；

Q—运输量，t/a；

M—车辆载重

本项目的车流量：运输车辆每年合计约为 17570 车次。汽车扬尘量以 0.353kg/km·辆

计，厂区内行驶距离以 50m 计，则汽车在厂区内行驶过程中的扬尘量为 0.31t/a。

本项目所用原料均为外购，为了最大限度减小项目运营对外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企业应严格按照《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工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做好如下措施：

a、项目厂区运输道路进行硬化，以减少扬尘对厂界周围的影响；及时对厂区内地面进行洒水降尘、清扫；

b、汽车进入厂区后要减速慢行，装满物料后应加盖篷布，防止运输过程中物料抛洒泄漏及粉尘飞扬；

c、对厂区出口大门设置洗车装置 1 套，对运输车辆及轮胎进行清洗。

d、项目建设封闭车间，项目原料库为封闭，项目原料装卸、上料输送等全在车间内进行，减少粉尘逸散。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使粉尘降低 70%左右，即项目汽车运输扬尘排放量为 0.093t/a，大大降低了运输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4-2。

表 4-2 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源产排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方式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治理情况				排放情况			年排放时间 (h)
			浓度 (mg/m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处理效率 (%)	是否可行技术	处理风量 (m³/h)	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无组织	上料、下料口及搅拌工序未经集气罩收集的粉尘	颗粒物	/	1.77	4.24	车间密闭，设置喷淋设备	80	是	/	/	0.35	0.849	2400
	原料装卸车粉尘		/	3.01	4.04		80	是	/	/	0.55	0.81	1464
	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		/	0.21	0.31	控制车速、道路硬化、车辆冲洗、道路定期清扫洒水降尘	70	是	/	/	0.064	0.093	
	水泥仓筒呼吸粉尘		576 (单个)	2.88 (单个)	6.31 (总量)	水泥仓设置仓顶除尘器，水泥仓产生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于仓顶排放	99	是	5000	5.76	0.029 (单个)	0.063 (总量)	1096
有组织	原料上料、下料及搅拌工序粉尘 (DA001)	颗粒物	1179	24.82	59.57	上料口、下料口（搅拌机顶部）设集气罩，以上集气罩收集的粉尘分别经集气管道收集至 1 套袋式除尘器内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99.5	是	20000	5.90	0.118	0.283	2400

1.2 治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

(1) 有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

覆膜袋式除尘器，覆膜布袋除尘器是利用静电吸附原理，通过布袋表面的静电场吸附粉尘颗粒。静电吸附原理是指在高压电场的作用下，粉尘颗粒带上相反电荷，从而被吸附在布袋表面。除尘布袋中的粉尘颗粒在气流的作用下，由于惯性作用而与布袋碰撞。惯性碰撞原理是指粉尘颗粒在气流中运动时，由于惯性而与布袋发生碰撞，从而被捕集下来。覆膜除尘布袋的纤维结构具有一定的孔隙度，可以筛选拦截粉尘颗粒。

覆膜袋式除尘器是含尘气体通过滤袋滤去其中粉尘粒子的分离捕集装置，是过滤式除尘器的一种。覆膜布袋除尘器主要有以下优点：

A、具有很高的滤尘效率，对小于 0.2μ 的微粒，捕集效率也高达99%以上；

B、具有良好的清灰性能，很小的堵塞系数和较好的疏水性。

C、清灰性能优越可以更好地降低阻力、节约能源和提高除尘布袋的使用寿命。

D、在高温高湿条件下应用于空气过滤创造了有利条件。正因如此对空气过滤器性能的改进及扩大其应用领域和推动过滤技术的发展均具有重要意义。

通过以上分析可以看出，覆膜袋式除尘器去除效率高（一般可达99%以上），适用范围广等特点，经采取覆膜布袋除尘器治理措施后，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排放要求

原料上料口、制砖工序搅拌机以及水泥仓筒呼吸会产生粉尘，含粉尘废气收集后经配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袋式除尘器具有简单、除尘效率高（可达99.7%以上）、污染物排放浓度低的特点，含粉尘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浓度可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A级要求（颗粒物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措施可行。

(2) 无组织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

企业生产过程中应做到“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物料运输抑尘到位，厂区道路除尘 到位，裸露土地绿化到位，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企业生产车间和物料堆场实施全密

闭”，全面实现“一密闭、五到位”。无组织粉尘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①原料废矿石运输车辆要封闭遮盖，原料装卸在封闭料库内进行，且库顶部安装有喷雾降尘装置；

②各生产工序均在封闭生产车间内进行；物料输送用皮带输送机设置密闭输送廊道，可有效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

③在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并配套设置废水收集沉淀池，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以防止车辆带泥出厂，保持周边道路环境清洁；

④及时对厂区地面及道路进行洒水降尘清扫，厂区运输道路出现裂纹、浅坑时，应及时进行修补，避免灰尘积存造成扬尘。

经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生产过程无组织排放粉尘可得到有效去除，预计项目厂界颗粒物可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2标准中企业厂界边界浓度0.5mg/m³的限值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控制措施后可满足相应排放标准，项目废气对周围空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3）排气筒高度设置可行性

根据《2022年河南省南阳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本项目所在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类别为二类，执行二级标准。依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气筒高度许高出周围200m半径范围内建筑物5m以上。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200m范围内为耕地、大棚及老郭庄居民区，均不超过10m，因此，排气筒高度设为15m。

本项目排放口基本信息情况见下表：

表4-3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 筒高 度	排气筒 内径	排气 温度
			经度	纬度			

DA001	物料输送、搅拌	颗粒物	113.06281328	32.65620467	15m	0.8m	常温
-------	---------	-----	--------------	-------------	-----	------	----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4-4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限值	
				排放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DA001	物料输送、搅拌	颗粒物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表 1 和表 2、《重 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 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 （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	10	/

1.3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为废气处理设施接近饱和或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废气治理效率下降的状态进行估算，但废气收集系统可以正常运行，废气通过排气筒排放等情况，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立即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废气非正常工况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4-5 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按最不利情况考虑，处理效率为 0%。	颗粒物	1179	24.82	0.5	1	立即停产，关闭排放阀，对设备进行检修

1.4 废气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4-6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	/	/	/	/
一般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5.90 (最大时)	0.118 (最大时)	0.283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283

表 4-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源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1	上料、下料口及搅拌工序未经集气罩收集的粉尘	上料、下料口未经集气罩收集	颗粒物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953—2020)	厂界：0.5	0.849
2	原料装卸车粉尘	原料装卸车				0.81
3	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	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				0.093
4	水泥仓	水泥仓呼吸			水泥仓：10	0.063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1.815		

表 4-8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2.098

1.5 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本项目污染源排放情况，应建立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监测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和周围环境质量状况，并及时将监测结果反馈给环保负责人，做好统计台账。常规环境监测工作委托给相关有资质单位进行。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

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水泥工业》（HJ848-2017）中监测要求提出如下环境监测计划：

表 4-9 项目营运期废气排放监测计划

时段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与频率	实施单位
营运期	废气	排放监测	废气流量、流速、颗粒物	废气处理排放口（DA001）	1次/年	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1 个点位，下风向3 个点位）	1次/季度	

1.6 大气影响结论

综上所述，在采取本项目提出的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后，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及速率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区域大气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2.1 水污染分析

本项目营运后厂区用水环节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清洗用水、雾化喷淋用水、原料用水和养护用水。根据水平衡图，雾化喷淋用水全部蒸发，洗车废水经洗车沉淀池沉淀回用，清洗废水、养护废水通过三级沉淀池回收利用。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

（1）职工生活废水

本项目营运后职工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用水量按 80L/人·d 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0.8m³/d，240m³/a；排污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4m³/d，192m³/a。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2）车辆冲洗废水

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轮胎冲洗用水量为 10kg/辆，每辆车带走 10%计，本项目原料运输车辆约每年进出厂区 8785 辆·次，成品运输次数与原料运输次数一致，则冲洗水用量为 0.59m³/d，175.7m³/a，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0.53m³/d，

158.1m³/a。环评建议项目在洗车台下方是设置洗车沉淀池（10m³），车辆冲洗废水经洗车沉淀池（10m³）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可满足需求。

（3）模具清洗废水

本项目模具清洗用水约为 0.1m³/d（30m³/a），产污系数取 0.9，废水产生量 0.09m³/d（27m³/a），该部分废水经厂区内沟渠收集至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搅拌用水，不外排，可满足需求。

（4）搅拌机清洗废水

本项目搅拌机共 2 台，搅拌机每天中午和下午下班各清洗一次，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每次清洗搅拌机用水量为 0.3m³/次，则本项目清洗用水量为 1.2m³/d，360m³/a，污水产生系数取 0.8，则污水产生量为 0.96m³/d，288m³/a。清洗废水经搅拌机下方出口收集至砂石分离机进行砂石分离，后经厂区内沟渠收集至三级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搅拌用水，不外排，可满足需求。

（5）养护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养护水的用水量约为 5m³/d，此过程会有少量废水产生，产生量约为用水量的 30%，则该过程废水产生量为 1.5m³/d。该废水经由养护区设置的沟渠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用水，不外排，可满足需求。

本项目生产过程、清洗及喷淋设施废水回收利用，不外排。劳动定员为 10 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64m³/d（192m³/a），现有化粪池容积为 10m³，依托现有化粪池可行。

2.2 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①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厂区排污管网进入化粪池；养护废水经硬化过的养护区沟渠进入三级沉淀池；模具清洗及搅拌机清洗废水经砂石分离机分离后排入三级沉淀池；车辆冲洗用水进入洗车台下方的洗车沉淀池。

②本项目砂石分离采用砂石分离机，分离机后接排水管道，废水排入三级沉淀池。砂石分离机处理量为 0.5m³/h，每天可处理 4m³ 废水，本项目处理模具清洗及搅拌机清洗废

水 2.55m³/d，可满足项目需求。

③项目生活污水 0.64m³/d 经化粪池（一座，10m³）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废水不外排。

化粪池设施结构简单，占地面积小，施工周期短，经济适用，操作方便，且无噪音，应用较为广泛，较适合该项目生活污水的预处理。标准化粪池用于去除生活污水中可沉淀和悬浮的物质，贮存并厌氧硝化在池底的淤泥，使有机物转化为无机物。由于厂区粪便污水中含有粪便、纸屑、病原虫等，在池中经过一定时间内的沉淀后能去除约 50%~60%，降解有机物达 40%左右，措施可行。

④由水平衡图可知，每日沉淀池处理水量为 2.55m³，本项目设置三级沉淀池 10m³，可满足废水循环需求，措施可行；每日洗车废水量为 0.53m³，本项目设置洗车沉淀池 10m³，可满足废水循环需求，措施可行。

⑤本项目处理后水质情况及用水环节对水质要求不高，回用可行

综上所述，在采取本项目提出的废水污染治理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区域大气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良影响，废水污染治理措施可行。

表 4-10 项目营运期废水污染源产排情况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方式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情况			治理情况			排放情况			排放时间 (h)
			废水产生量 (m³/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工艺	效率 (%)	是否可行技术	废水排放量 (m³/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kg/a)	
间接排放	职工生活产生的污水	COD	192	/	/	经厂区化粪池 (10m³) 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	/	是	192	/	/	/
		BOD ₅		/	/		/			/	/	
		SS		/	/		/			//	/	
		NH ₃ -N		/	/		/			/		
不外排	模具及搅拌机清洗废水	SS	315	/	/	经砂石分离机处理后进入厂区三级沉淀池 (10m³) 沉淀, 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	是	0	/	0	/
	洗车废水	SS	158.1	/	/	经洗车沉淀池 (10m³) 沉淀后回用于洗车。	/	是	0	/	0	/
	养护废水	SS	450	/	/	由养护区设置的沟渠进入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 不外排。	/	是	0	/	0	/
	初期雨水	SS	120.8	/	/	收集至初期雨水收集池 (容积 150m³ 内沉淀后用于项目生产或场地的洒水降尘, 不外排。	/	是	0	/	0	/

2.3 废水监测计划及影响结论

本项目清洗废水、雾化喷淋废水、养护废水通过三级沉淀池回收利用，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本项目废水均得到合理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可忽略不计。故本项目不设废水排放口，不进行废水监测，同时项目建设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3.1 噪声源确定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高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制砖机、风机等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类比同类企业可知，设备噪声强度在 70-80dB（A）。设备仅在昼间工作，项目主要噪声源情况见表 4-11。

3.2 噪声污染治理措施

为了减少生产运营过程中噪声对居民的影响，本工程拟采取的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1）高噪声设备安装在车间内，并合理布局，充分利用厂房的隔声作用，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轻。

（2）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3）为降低对大郭庄村的影响，生产设备布置在生产车间的西侧，生产区距离大郭庄村的距离约为 90m，且中间有原料区、厂区、办公用房等的阻隔，均可以大大降低对敏感点的影响。

（4）风机在进风管道及排风管道安装消声器；对风机安装隔声罩；设备与底座之间设置减振措施。

通过以上措施，厂区噪声可降低 20~30dB（A）。

厂区主要产噪设备、源强、降噪措施及效果见下表

表 4-11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 / (dB(A)/m)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年产6000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声屏障	搅拌机 1	750 型	80/1	基础减震、厂房隔音	38.9	47.1	1.2	21.1	10.1	9.1	11.1	79.0	79.1	79.1	79.1	8:00-12:00 14:00-18:00	26.0	16.0	26.0	26.0	53.0	63.1	53.1	53.1	1
2		搅拌机 2	200 型	80/1		39.7	51	1.2	21.0	13.5	9.2	7.1	79.0	79.1	79.1	79.1		26.0	16.0	26.0	26.0	53.0	63.1	53.1	53.1	1
3		制砖机	U15	75/1		46	47.6	1.2	14.2	10.2	16.0	9.1	74.1	74.1	74.1	74.1		26.0	16.0	26.0	26.0	48.1	58.1	48.1	48.1	1
4		风机 3	/	70/1		29.2	46	1.2	30.4	16.0	0.2	14.3	64.0	64.1	76.3	64.1		26.0	16.0	26.0	26.0	38.0	48.1	50.3	38.1	1
5		风机 4	/	70/1		31.2	56.4	1.2	30.4	21.9	0.2	3.7	64.0	64.0	76.3	64.2		26.0	16.0	26.0	26.0	38.0	48.0	50.3	38.2	1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3.062469,32.655666）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表 4-12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 （dB(A)/m）		
1	风机 1	/	34.1	38.6	8	70/1	基础减震、尽量远离敏感点设置	8:00-12:00 14:00-18:00
2	风机 2	/	38.3	37.8	8	70/1		

3.3 预测模式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附录 B 的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型进行预测，预测软件如下图。



图 4-1 噪声预测软件

(1) 计算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L_W+10\lg\left(\frac{Q}{4\pi r^2}+\frac{4}{R}\right)$$

式中：

L_{P1} ——某个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某个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R ——房间常数, $R=Sa/(1-a)$, S 为房间内表面积, m^2 ; a 为平均吸声系数。

Q ——指向性因数; 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 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2) 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L_{p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 dB;

N ——室内声源总数。

(3) 计算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 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 dB。

(4) 将室外声级 $L_{p2}(T)$ 和透声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计算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S ——透声面积, m^2 。

(5) 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6)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

$$L_p(r) = L_p(r_0) - 20 \lg \left(\frac{r}{r_0} \right)$$

如果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则：

$$L_p(r) = L_w - 20\lg(r) - 8$$

(7) 噪声贡献值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由上述预测模式对厂界进行预测，各噪声源衰减到各厂界后结果见下表。

表 4-13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 /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30.1	61.2	1.2	昼间	54.2	60	达标
南侧	-18.5	6.7	1.2	昼间	39	60	达标
西侧	-18.4	7.3	1.2	昼间	39.1	60	达标
北侧	-8.1	69.5	1.2	昼间	43.3	60	达标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 (113.062469, 32.655666) 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表 4-14 工业企业声环境保护目标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序号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现状值 /dB(A)	噪声标准 /dB(A)	噪声贡献值 /dB(A)	噪声预测值 /dB(A)	超标和达标情况
----	-----------	-----------------	-----------------	----------------	-----------------	-----------------	---------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昼间
1	老郭庄-厂区北侧	53.5	53.5	60	44.1	54.0	达标
2	老郭庄-厂区东侧	51.6	51.6	60	34.7	51.7	达标
3	老郭庄-厂区南侧	50.5	50.5	60	21.7	50.5	达标

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由上表可知，项目高噪设备在采取增加缓冲垫减震、密闭房间或车间等措施，噪声经厂房、围墙等阻挡衰减后，再经过距离衰减，对厂界四周影响较小，四周厂界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昼间标准要求。

3.4 噪声监测计划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14 噪声自行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监测依据
厂界四周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昼间）	1 次/季度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4、固废污染影响分析

4.1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生活垃圾、不合格的砌块、砂石分离机分离的废弃砂石、沉淀池污泥等。

（1）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袋式除尘器运行过程中将废气中的颗粒物截留，将收集一定量的粉尘，根据上文计算，每年产生量为 8.475t/a，定期清理后，在搅拌机中回收利用。

（2）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定员 10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0.5kg，每年工作日以 300d 计算，则员工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1.5t/a。生活垃圾经厂区垃圾桶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3) 不合格的砌块

本项目在成型工序会生产一定的残次品，根据企业提供的数据，残次品率约为 0.5%，本项目年产 6000 万块/a，则残次品为 30 万块（每块砖（湿坯）取 3.25kg），合计 975t/a，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资源化利用。

(4) 砂石分离机分离的废弃砂石

本项目搅拌机清洗后的废水经砂石分离机分离后会产生部分废弃砂石，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产生量约 200t/a，回收至搅拌机使用。

(5) 沉淀池污泥

本项目洗车沉淀池及三级沉淀池废水经沉淀后会产生一定量污泥，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其产生量约 50t/a，定期清掏，暂存后可用于搅拌机使用。

本项目设置垃圾桶若干用于收集生活垃圾，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 10m²，用于存储沉渣和其他一般固体废物的暂存。

4.2、一般固废处理措施及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拟在辅助用房处设置一座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10m²，用于一般固废暂时贮存，仓库建设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规定要求。

①存放场地标高高于厂区地面标高，并在周围设置导流渠，应进行防雨设计；

②存放内部场地也要进行人工材料的防渗处理，存放间场地防渗处理后渗透系数要小于 $1 \times 10^{-7} \text{cm/s}$ ；

③存放场地要按照 GB1556.2-1995 的要求设置提示性和警示性图形标志；

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⑤一般固废暂存场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保障正常运行；同时建立档案制度，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通过采上综合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资源利用或安全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防止本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1）源头控制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为确保项目运营不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项目厂区采取以下源头防治措施：

①厂区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

②采取厂区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及时收集起来；

③定期检查，避免跑、冒、滴、漏现象发生。

（2）分区防治

项目厂区按照分区防渗的原则划分为简单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

①一般防渗区

一般污染防治区主要指裸露于地面的生产功能单元，污染物质泄漏后，容易被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以及其它需采取必要防渗措施的水工构筑物等；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工程一般污染防治区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原料库、养护区及养护区废水收集沟渠等。

②简单防渗区

一般防渗区之外的区域。

具体分区情况见下表。

表 4-15 项目防渗污染防治分区一览表

序号	主要环节	防渗处理措施
1	生产车间、原料库、三级沉淀池、洗车沉淀池、养护区及养护区废水收集沟渠	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或参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2	一般固废暂存库等	①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参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控制标准》(GB16889-2008), 进行基础防渗处理, 防渗层自下而上依次为 2m 厚黏土层压实地基、600g/m ² 土工布、2mm 厚双层高密度 HDPE 膜。地坪做严格的三布四油防渗措施。②设专门包装袋或容器贮存各类废物。
3	厂房公用设施、辅助工程等	一般地面硬化, 采取非铺砌地坪或普通混凝土地坪, 厂区道路设置 2m 厚黏土层压实地基防渗层。

6、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 要求, 对于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贮运等新建、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环境风险评价。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在于分析、识别项目生产装置运行过程中及物料储存运输中的风险因素及可能诱发的环境问题, 并针对潜在的环境风险, 提出相应的预防措施, 力求将潜在的风险危害程度降至最低。

6.1、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 本项目 $Q=0 < 1$,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只需简单分析。

6.2、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粉尘及废水一旦发生泄露, 将对周边区域的水体、大气及生态环境等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故障、设备运行过程密闭系统失效, 颗粒物未经收集或处理直接排放对周围大气造成短时影响。

6.3、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 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生产车间（除重点防渗区外）、原料库、养护区及养护区废水收集沟渠、化粪池、三级沉淀池、洗车沉淀池和一般固废暂存间地面必须作水泥硬底化防渗处理，发生散落时，废水不会通过地面渗入地下而污染地下水、地表水。

②建议建设单位在雨水管网的厂区出口处设置一个闸门，发生火灾事故时及时关闭闸门，防止消防废水流出厂区，将其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控制在厂区之内。

③固体废物暂存间做好预防措施，发生泄漏时不会通过地面渗入地下而污染地下水、地表水。

(2) 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建设单位应在废气治理设施故障时停止生产，待故障排除后方可恢复生产，平时应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避免非正常排放的产生。

②废气治理设施故障时，救援人员或厂内员工须判明事故当时的风向，可利用风标、旗帜等辨明风向，向上风向撤离，尽可能向侧、逆风向转移。

③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后，相关部门要制定污染监测计划，对可能污染进行监测，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返回时间，直至无异常方可停止监测工作。

6.3、风险应急预案

根据国家环保局（90）环管字第 057 号文《关于对重大环境污染事故隐患进行风险评价的通知》的要求，通过对污染事故的风险评价，各有关企业单位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制定重大环境事故发生的应急预案，消除事故隐患的实施及突发性事故应急办法等。本项目应根据生产特点和事故隐患分析，制定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见下表。

表 4-16 应急预案内容表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要求
1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原料区、成品区、环境保护目标
2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工厂、地区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5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查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措施和器材	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8	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	事故现场、工厂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对毒物应急剂量控制规定，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9	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0	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1	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工厂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6.4、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要从多方面积极采取防护措施，加强风险管理，通过相应的技术手段降低风险发生概率，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作好应急预案的前提下，本项目所发生的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较低的水平，本项目的事故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7、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根据编制技术指南要求，不需要开展电磁辐射专项评价

8、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环境监测的目的

环境监测是企业搞好环境管理，检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重要手段。通过定期的环境监测，了解本项目及周边的环境质量状况，并及时发现问题，从而有利于监督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根据监测结果实时调整环保计划。

（2）环境监测机构

根据项目污染因素的特点，结合建设单位实际情况，评价建议用人单位将废气、

噪声日常监测业务委托资质机构进行。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正常运行过程中，应对企业环保设施进行定期监测。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企业应重点做好废气以及厂界噪声监测的达标排放。

在监测单位出具环境监测报告后，企业应将监测数据归类存档，妥善保存。对于监测结果所反映的环保问题应采取措施，及时纠正，确保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4）监测方案

根据工程分析中本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的污染源、污染物指标以及产生的环境影响制定监测方案，见表 4-9、4-14。

9、规范化排污口

本项目的排污口设置必须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的相关排污口规范化的要求。

①废气排放口（3个）项目建成后，在废气排放口处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

②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对各种固体废物应分别收集、贮存和运输，设置专用堆放场所，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并应设置标志牌。

③设置标志牌，要求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由国家环保局统一定点制作，并由市环境监理部门根据企业排污情况统一向国家环保局订购。企业排污口分布图由环境监察支队统一订制。排放一般污染物口（源），设置提示式标志牌，排放有毒有害等污染物的排污口设置警告标志牌。

标志牌设置位置在排污口（采样口）附近且醒目处，高度为标志牌上端离地面2m。排污口附近1m范围内有建筑物的，设平面式标志牌，无建筑物设立式标志牌。

规范化排污口的有关设置（如图形标志牌、计量装置、监控装置等）属环保设施，排污单位必须负责日常的维护保养，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

表4-21 本项目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	--------	--------	----	----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10、环保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

本工程总投资为 700 万元，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约为 3.57%，见下表。

表 4-22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污染因素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投资 (万元)
废气	上料、下料及搅拌过程粉尘	4 个集气罩	产生的废气收集后经管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6
	水泥仓筒呼吸粉尘	水泥仓筒自带除尘装置	产生废气经自带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仓顶排气筒排放	2
	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	设置洗车台及洗车沉淀池	车辆进出厂区进行冲洗	2
	上料、下料口及搅拌工序未经集气罩收集的粉尘	全封闭厂房，及时通风，密闭皮带输送机，设置喷淋设施		2

	废水	生活废水	化粪池 1 座共 10m ³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0m ³ ）处理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	5
		模具清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及养护废水	三级沉淀池 1 座共 10m ³	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原料搅拌用水	2.3
		车辆冲洗废水	洗车沉淀池 1 座共 10m ³	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洗车	2.2
		防渗	厂区地面硬化，化粪池、三级沉淀池、洗车沉淀池及厂区排污沟渠防渗		0.5
	噪声	生产设备	基础减振；密闭车间、隔声门窗、距离衰减		2
	固废	一般固废	10m ² 固废暂存间		1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风险防范	环境风险识别、应急预案及相应规章制度			0
	合计		-		2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上料、下料及搅拌过程废气排放口（DA001）	颗粒物	集气罩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1台）处理后由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表 1、《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
	上料、下料口及搅拌工序未经集气罩收集的粉尘	颗粒物	全封闭厂房，及时通风，密闭皮带输送机，设置喷淋设施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 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
	原料装卸车粉尘		控制车速、道路硬化、车辆冲洗、道路定期清扫洒水降尘	
	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		水泥仓密封，仓顶设置仓顶除尘器，水泥仓呼吸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放口排放。	
	水泥仓筒呼吸粉尘			
地表水环境	职工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H、SS	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	/
	模具清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及养护废水	悬浮物	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机	/
	车辆冲洗废水	悬浮物	经洗车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机	/
声环境	生产车间	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距离衰减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收集后至搅拌机回收利用	
		不合格砌块		

		沉淀池沉渣	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搅拌机回收利用	
		砂石分离机分离废砂石	收集后至搅拌机回收利用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计算得出 $Q=0<1$，环境风险潜势为 I，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项目运营期间，通过落实风险事故防治措施，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明确岗位责任制，提高环境风险意识，加强环境管理，可有效降低项目运营期间的环境风险，一旦发生意外时间，也能最大限度的减少环境污染危害和人们生命财产的损失。			
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控、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防止本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生态保护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建立完善的环境监测制度。 ②按照环境监测计划对项目废气、厂界噪声等定期进行监测。 ③废气排气筒预留监测口并设立相应标志牌。 ④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要求设置采样口。			

六、结论

年产 6000 万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采取的“三废”及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措施有效；项目实施后可满足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评价认为，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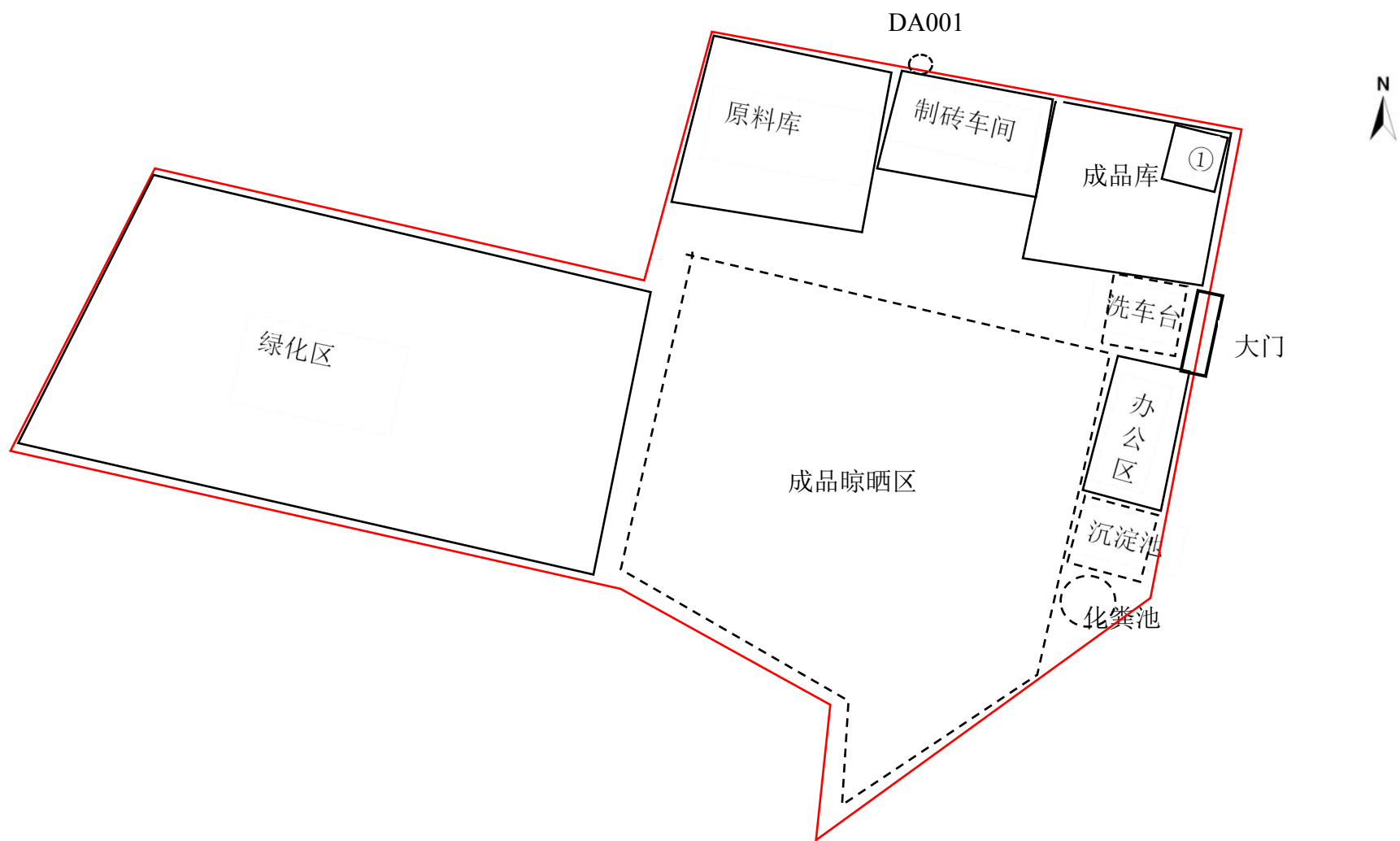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①	现有工程许可 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 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 生量) 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566t/a	/	0.0566t/a	+0.0566t/a*
废水	COD	/	/	/	/	/	/	/
	SS	/	/	/	/	/	/	/
	NH ₃ -N	/	/	/	/	/	/	/
	TP	/	/	/	/	/	/	/
一般固体废 物	生活垃圾	/	0	0	1.5t/a	/	1.5t/a	+1.5t/a
危险废物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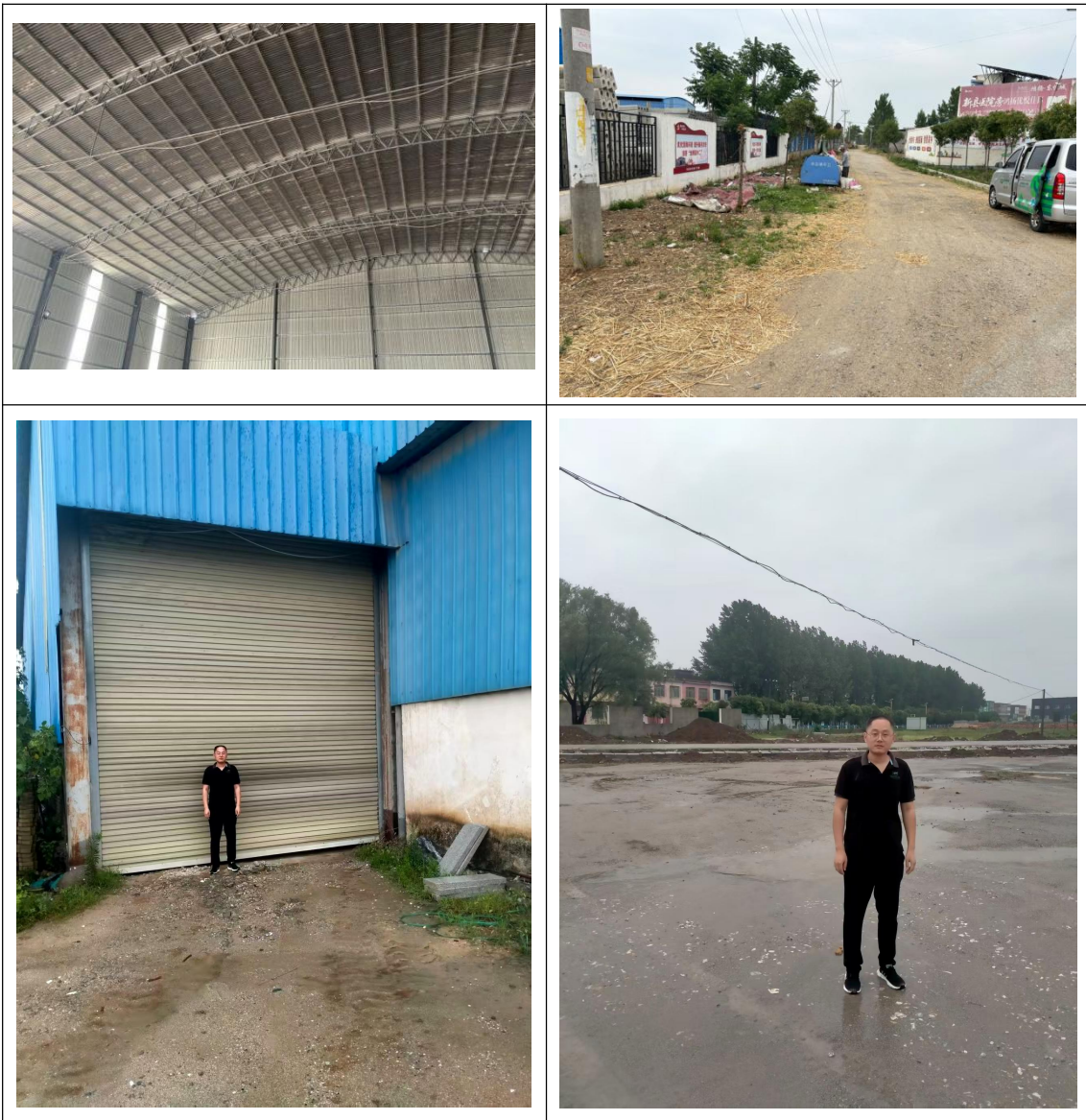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比例尺：1:50m

①：一般固废暂存间



附图三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四 项目现状图



附图五 项目唐河县环境管控单元位置

附件一 委托书

委 托 书

明阳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的“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
年产6000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项目”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有关法规要求和技术规范尽快开展工作，完成技术文件的编制。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

委托时间：2024年5月23日



附件二 发改委备案证明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05-411328-04-01-709233

项目名称: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年产6000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

证照代码: 92411328MA40UH8U0Y

企业经济类型: 个体工商户

建设地点: 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17808.9平方米。主要建设厂房、办公用房、原料库。生产工艺流程: 原料-配料-搅拌-制砖-成品, 主要生产设备: 铲车、叉车、搅拌机、制砖机等。

项目总投资: 7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附件三 土地规划证明

证明

兹证明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占地 17808.9 平方米，建设有生产车间和场地，用地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符合唐河县毕店镇发展总体规划，不存在违法乱建。

情况属实，特此证明。



唐河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唐政土〔2022〕138号

唐河县人民政府 关于毕店镇柿树园村委集体建设项目用地的 批 复

毕店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毕店镇柿树园村委集体建设项目用地的请示》（毕政〔2022〕61号）收悉。根据《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唐河县2020年度第四批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区实施规划及建新拆旧的批复》（宛自然资函〔2020〕243号）、《唐河县人民政府关于确认辖区内集体土地所有权地籍调查结果的通知》（唐政土〔2013〕36号）等，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将位于毕店镇柿树园村委（东至村道、南至毕王路、西至空地、北至空地）集体土地17808.9平方米（合26.71亩），作为唐河县毕店镇基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用地，权属仍归集体所有。

接批复后，你单位要严格依法依规按程序组织实施，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

此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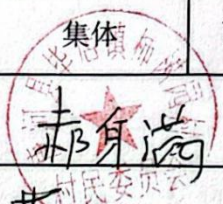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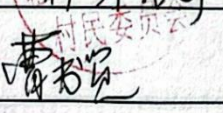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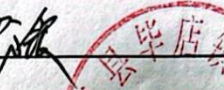


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8月1日印发

土地划拨单

时间：2022年8月3日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供地批复文件	唐政土【2022】138号		
建设用地性质	集体	面积	17808.9平方米 (合26.71亩)
用地单位参加人员 (签字)	 		
自然资源部门人员 (签字)	 		
原土地所属单位参加 人员(签字)			
附图及四至说明：			

备注：该划拨单一式两份，唐河县自然资源局与用地单位各持一份。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租赁地点:

唐河县毕店镇柳林村毕店镇基鼎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现有厂房

二、租用期限及其约定:

1.租用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房屋租金:本屋年租金为 10000 元;

3.乙方.租赁期内的水、电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支付。租赁结束时,乙方需交清欠费。

4.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装修或改造,需先征得甲方同意,并承担装修改造费用。租赁结束时,乙方须将房屋设施恢复原状。

三、双方责任及义务:

1.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甲方收到乙方要求后 30 天内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的权利。

2.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若一方强制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3.租赁期间,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出租方:

承租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 2024 年 1 月 1 日

附件五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1328MA40UH8U0Y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	组 成 形 式	家庭经营			
类 型	个体工商户	注 册 日 期	2008年06月23日			
经 营 者	张耀	经 营 场 所	唐河县毕店镇柿树园村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砖瓦制造；砖瓦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9月 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六 法人身份证



附件七 声环境质量检测报告

第 1 页 共 6 页
项目编号: XB2024052803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项 目 名 称 :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环评项目检测
委 托 单 位 :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
检 测 类 别 : 噪声
报 告 日 期 : 2024 年 5 月 30 日

河南省煦邦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张衡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市环保局向西 100 米路北 1 排 1 号

E-mail: xubang666@163.com Tel: 0377-63581318 邮政编码: 473000

1. 一般相見及迎入

11.2.3 本会可致函通知、客户或潜在客户在向本公司下达任何订单前必须以书面形式签订任何协议之前，而此协议就协议一般条款和条件的内容。本会员工或其所指派的专家作品的任何所需求品、承诺和具体条款，只有本会以书面形式方能予以确认方具有其效力。本会条款的适用标准，应理解为按一般标准。

重慶市

(3.2) 應由安全工程師或註冊技師檢查及批准該處之建築、施工條件、及其他有關之安全。

(3.4) 对受权机关第三章所列情形进行解释或采取其他措施下的权利或法律上平等地位下的其他

(3)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任何关联方资金拆借、担保、关联交易等情形, 也不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也不向关联方提供借款, 也不向关联方提供其他形式的担保。

图。

從這兩方面觀察，應是發生於臺灣南部外埔或潭子溪流域。

(14) 如果由于本公司无法按时回款, 包括客户未按照上述方案履行义务, 本公司未能履行全部或部分义务, 本公司的债权人得以下列权利:

(23) 本公司發生前所有不連續性的業務。

(12) 部分村庄使用正挂式露天晾晒机种的晒场, 全部为高粮村。

在以下任一情形下,本公司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或承担上述违约责任,而不受前述比例限制:

16. 11 月 25 日，縣政府以「嘉義縣政府 100 年度公務人員考選錄取簡章」，規定錄取簡章第 10 條，訂定錄取簡章如下：

运动量以累进性原则, 以能有人比成安排, 疲乏, 睡不安稳, 持续数日或数周者,

本報記者 謝明 專訪 香港大學校長

此片是根據紀念「新加坡華僑在維多利亞國家歷史博物館」而設計，為新加坡歷史博物館所製作的片頭文件。

[illegible]

第四、从战略层面来设计：战略是企业在长期经营中形成的、或期望形成的、对实现企业使命和愿景的总纲。它包括企业宗旨、经营哲学、经营方针、经营目标、经营策略、经营计划、经营预算、经营控制、经营评价、经营激励、经营约束、经营保障、经营资源、经营环境、经营风险、经营机遇、经营挑战、经营对策、经营措施、经营手段、经营工具、经营方法、经营程序、经营制度、经营规范、经营标准、经营指标、经营考核、经营奖惩、经营责任、经营权力、经营义务、经营利益、经营分配、经营合作、经营竞争、经营创新、经营变革、经营发展、经营未来等。

這則廣告還引起熱議的是它未提供選擇權，不論消費者購買其產品後想下什麼單，店員都必須照辦，這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

(四)即使某一标准中的某些要素被认定在何方面被认定为违法或不可行,其它要素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亦以任何形式受到影响或阻碍。

以制定積極服務才幹的適應策略給出意見。當然不難想像或明瞭透過，適應或調整本身並非有「正確方法」的。

士、应用伦理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学

以上陳列法在陳列設計上,由於一般美觀和滿足顧客的最低不買出此的陳列之賣場效果,故將這群由別人認為對顧客有法律阻礙,

(7.2) 衡水市为具有战略地位、国家依法产生的义务的履行地点为河北省衡水市, 系河北省政府批准设立有营业执照的, 而以该本一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无报告编制、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4、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由本公司采集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期间样品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违者必究。
- 8、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1 概述

受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委托, 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对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的噪声进行了检测。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

| 类别 | 检测点位 | 检测因子 | 检测频次 | 备注 |
|------|------------------------------------|------|-------------------|----|
| 厂界噪声 | 厂界东、南、西、北外 1m 各布设一个检测点位, 共 4 个检测点位 | 等效声级 | 昼、夜间各 1 次, 检测 1 天 | / |
| 环境噪声 | 老郭庄 | 等效声级 | 昼、夜间各 1 次, 检测 1 天 | / |

3 检测分析方法

本次检测样品的分析采用国家标准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 检测因子 | 检测方法 |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 检出限 |
|------|---------------------------------|--------------------------------|----------|
| 厂界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BJC-E-45 | 28~133dB |
| 环境噪声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BJC-E-45 | 28~133dB |

4 检测分析结果统计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4-1。

表 4-1 噪声检测结果

| 检测
时间 | 2024.05.28 | |
|----------|------------|------------|
| | 昼间 (Leq) | 夜间 (Leq) |
| 检测点位 | 测定结果 dB(A) | 测定结果 dB(A) |
| 东厂界 | 51.6 | 42.4 |
| 南厂界 | 54.3 | 43.4 |
| 西厂界 | 52.2 | 40.9 |
| 北厂界 | 53.5 | 42.2 |
| 老郭庄 | 50.5 | 40.3 |

噪声分布示意图:



采样照片如下:



5 质量保证

- 1.检测人员均经业务技术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2.检测方法经方法查新,均现行有效,并通过资质认定。
- 3.仪器设备经过计量部门/授权机构检定/校准,并通过确认,均在有效期内,状态正常。检测前均进行校准,误差符合要求,校准合格。
- 4.原始记录和检测报告符合公司管理体系的相关要求,检测数据、质控数据、检测结果经过三级审核,符合相关要求,检测报告内容和信息量符合编写要求。
- 5.样品采集、制备和检测均实施质量监督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声级计使用前校准,使用后测定结果均符合要求。

编制: 程静

签发: 张书端

审核: 王蕊

签发日期: 2024 年 5 月 30 日

附件八 承诺书

承诺书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唐河分局：

针对我公司向贵局提供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附件证明材料
我公司做以下承诺：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年产 6000 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和结论与我们公司项目情况一致，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
2025 年 6 月 20 日



附件九 责任声明

责任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管理的意见》(环办【2014】24号)、《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全面放开环评机构服务市场的通知》(豫环文【2016】221号)等法规文件的要求,特对报批唐河县毕店镇基鼎灰沙砖厂年产6000万块混凝土砌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数据、部门手续或证明材料等所有相关附带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环评文件结论负责,如违反上述事实,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结论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张永耀

项目负责人: 张永耀

联系电话: 15036281123

日期: 2025.6.20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张永耀

项目负责人: 张永耀

联系电话: 13783717637

日期: 2025.6.20